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國

高 效 肥

倡導者

二零一二年年報

股份編號 - 新加坡交易所: B9R
股份編號 - 香港交易所: 1866

* 僅供識別

目錄

4	致投資者的信
10	公司概況
11	公司資料
12	財務概要
14	二零一二年里程碑及事件
17	主席報告
24	品牌建設
26	企業社會責任
3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0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歷
46	投資者關係
49	企業管治報告
67	董事會報告
80	董事陳述
81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綜合全面收益表
84	綜合財務狀況表
86	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90	財務狀況表
91	財務報表附註
156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157	持股情況統計
159	投資者資料
160	詞彙表



中國
心連
心

我們所有的成績
與突破，都歸功於
誠信為本、紀律
嚴明、專注投入、
放眼未來和快樂的
心連心團隊。

誠信為本

心連心一貫推崇
「誠信文化」並將其作為
企業立身之本。

想要基業常青，必須將「誠信」
付諸行動：對用戶誠，對經銷商
誠，對公眾誠，方能樹立
信譽，建立互信。



紀律嚴明

紀律是心連心
安全、穩定及長期高效
生產的保障。

化工企業24小時連續運行。
一支擁有身體素質良好，道德紀律
嚴明、執行力強，鬥志昂揚的隊伍
是企業常年安全運行的保證。



心連心全體員工專注投入
工作，最大程度地發揮
主觀能動性。

心連心近半數員工是公司的
股東，合計持有公司近30%
的股份。「企業興，則員工興」，
每個員工都全力以赴，搞創新，降
成本，提效率，為企業節約
成本，增加效益。

專注投入



心連心人早已樹立
「百年心連心」之宏願，
從現在做起。

為了確保公司可持續發展，
心連心上下齊心，立足實際，
放眼未來，積極擴大新產能，開發
新產品，開拓新市場，垂直整合
產業鏈，為長期穩定增長
奠定堅實基礎。

放眼未來

致投資者的信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將在董事會指導下，繼續精誠團結，推進尿素四廠、新疆基地建設和上游煤炭資源的整合，堅持成本優勢，以更優異的經營業績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親愛的股東們：

二零一二年，通過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中國心連心再度提交了亮麗的經營業績，在尿素和複合肥銷售價格上升，煤炭價格大幅下降的情況下，銷售收入錄得同比增長7%，淨利潤同比大幅增長72%，淨利潤額創造了香港上市以來的新高。綜合考慮股東利益和回報，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3分，同比增長70%。同期，公司的尿素毛利率水平恢復到了23%，整體毛利率增加到18%。

回首過去的一年，尿素行業在國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繼續保持復蘇和整合的態勢。終端的尿素價格由於出口量的大幅增長和下游穩定的需求，價格仍然保持了同比上漲。公司的經營環境相比二零一一年前後有了明顯的改善。

二零一二年，我們在原料採購、生產運營、銷售渠道和品牌建设等方面均取得了可喜的新發展：

- 河南心連心與空氣化工產品（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空氣產品中國」）達成正式氣體供應框架協議，由空氣產品中國投資約人民幣5億元建設空分裝置，向本集團的第四生產廠房供應工業氣體，從而提升營運效率，降低本公司的投資成本和生產成本；
- 河南心連心與華農農資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華農農資」）聯手，成立合資公司，共同生產和銷售緩釋複合肥；
- 河南心連心與安徽省最大的農資流通企業－安徽隆農資集團建立戰略合作，共同擴大市場份額；
- 河南心連心被授予高新技術企業的的認證稱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連續享受稅務優惠，僅按1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 河南心連心獲得工信部和中國石油化工聯合會頒發「合成氨能效領跑者」的稱號；
- 河南心連心與山西亞美大寧能源有限公司簽訂三年期銷售協議，進一步確保河南省基地的無煙煤供應；

- 本集團發佈了新的品牌戰略，定位「中國高效肥倡導者」，委任毛澤東的扮演者唐國強先生擔任形象大使，全方位推廣嶄新的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影響力。

同期，我們繼續加緊新產能的擴張。本集團位於河南省新鄉經濟開發區青龍路北側和東側的第四生產廠房的建設按照計劃如期進行，各項主要的設備已於二零一二年底之前安裝到位，部份工段和設備開始前期的調試和檢測，以保證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能夠順利開通試車。位於新疆自治區瑪納斯縣的第五生產廠房的基礎建設也初步完成，等待二零一三年二季度氣溫回升後繼續開工建設。第四廠的尿素年產能是80萬噸，二零一三年建成投產後，本集團的尿素總產能將達到約210萬噸。第五廠的尿素年產能是52萬噸。二零一六年建成投產後，本集團的尿素總產能將超過260萬噸，在現有產能的基礎上翻一番。這些新產能的建設，不僅能為本集團帶來規模的擴展，同時也將有效地提升技術水平，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相信屆時，本集團將一躍成為中國競爭能力最強的尿素生產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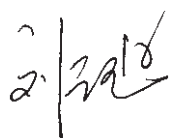
作為中國化肥行業規模最大，員工持股比例最高的民營上市企業之一，我們的目標並不是成為中國最大的化肥企

業，而是成為中國化肥行業盈利能力最強的煤基尿素企業，並成為中國最優秀的，具有影響力和競爭力並令人尊敬的煤化工企業集團。我們衷心希望我們的客戶，包括我們的合作夥伴、政府、同行業企業、媒體包括社會大眾都能將中國心連心作為信賴的行業首選。

二零一二年年報中，「投資者關係」欄目將向大家展示本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努力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交流，提高信息的透明度。同時也歡迎您瀏覽「企業社會責任」一欄，了解本集團在社會公益、循環經濟和環境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投入和成果。

展望未來三到五年，中國心連心將迎來高速成長期。同時，我們所處的化肥行業，勢必將受惠於國家在三農方面投入的進一步增加。家庭農場等農業集約化經營模式的不斷出現，將有利於規模大、成本低、售後服務完善、產品質量優異、品牌口碑良好的大型化肥企業。我們所處的河南省也將在中原經濟區建設的大背景下獲得更快更好的發展。作為中原地區最大的化肥企業，我們完全有理由相信，本公司的業績增長的能見度將不斷提高，為投資者帶來更佳的投资回報。預計三年內，初步建成河南、新疆兩個化肥生產基地，總資產達到約80億元，本集團將成功實現戰略轉型、規模轉型、管理轉型。

本公司不僅要做生產成本的「能效領跑者」，更要做市場地位的領跑者、行業技術的領跑者、市場資源能力的最強者，以「領跑者」和「中國高效肥的倡導者」的身份，以更高標準引領行業，回報農民，服務社會，主動擔負企業的更大責任。本公司將繼續積極整合上游煤炭資源，開發新產品，努力確保尿素四廠的順利投產，提高企業的成本控制和運營效率，管理好公司的現金流風險，加強與國際國內的行業巨頭合作，並充分借助資本市場的平台，向廣大的中國市場推廣本公司「中國高效肥倡導者」的全新品牌形象，迎接更美好的明天！



董事會主席

劉興旭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資 源

整 合 為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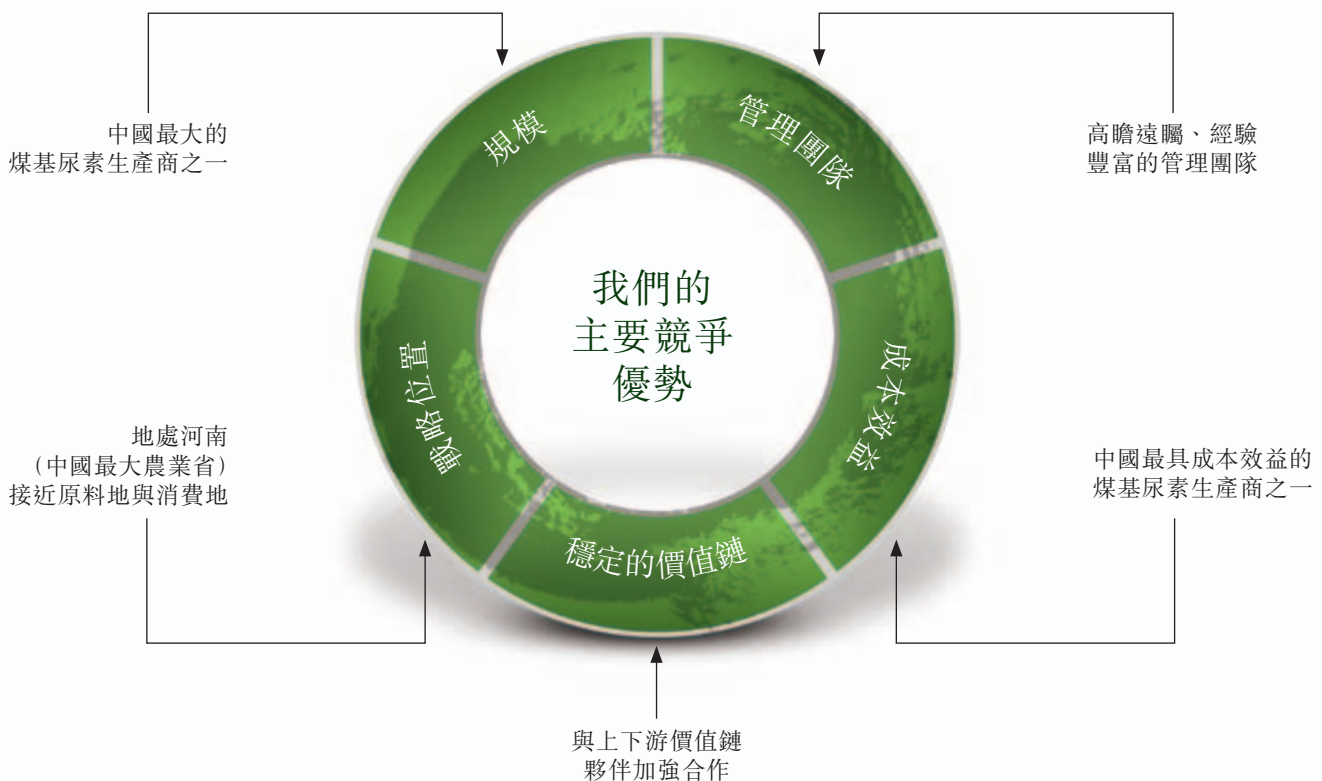
本集團是中國最具規模優勢和成本效益的煤基尿素生產商之一，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發揮成本優勢，並為建設綠色中國貢獻力量。





公司概況

中國心連心是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根據新加坡公司法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集團的註冊辦事處位於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本集團總部和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河南省新鄉高新技術經濟開發區（小冀鎮），就產能和生產成本而言目前是中國最大且最具成本效益的煤基尿素生產商之一，目標是成為中國盈利能力最強的煤基尿素生產企業。附屬公司河南心連心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及銷售尿素、複合肥料、甲醇、液氨及氨溶液。目前擁有尿素年產能達125萬噸，複合肥料和甲醇的年產能分別達75萬噸和20萬噸。本集團正在河南省新鄉市興建尿素四廠，預計於二零一三年投產，屆時本集團的尿素年產能將超過200萬噸，同時本集團正在新疆自治區瑪納斯縣興建第五廠，預計於二零一六年投產，屆時本公司的尿素年產能將超過260萬噸。目前，尿素是本集團最主要的產品，二零一二年度收入佔比約為63%。中國心連心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股票代號「B9R」，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186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興旭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閔蘊華 (首席財務官)
李步文

非執行董事

廉潔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 (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生校
王為仁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王建源 (主席)
李生校
王為仁

薪酬委員會

王為仁 (主席)
王建源
李生校

提名委員會

李生校 (主席)
王為仁
劉興旭
王建源 (委任由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上市規則下的授權代表

閔蘊華
孫玉蒂 (委任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上市手冊下的授權代表

閔蘊華
張明強
(委任均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聯席公司秘書

孫玉蒂
張明強
(委任均由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One Raffles Quay, North Tower
Level 18, Singapore 048583
項目合夥人：楊國強
(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生效)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香港)
海華永泰律師事務所 (中國)
旭齡及穆律師樓 (新加坡)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銀行
工商銀行
交通銀行
中信銀行
滙豐銀行
渣打銀行

註冊辦事處

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總辦事處暨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河南省
新鄉高新技術經濟開發區
郵編：45373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0樓

股份代號

新加坡股份代號：B9R
香港股份代號：1866

公司網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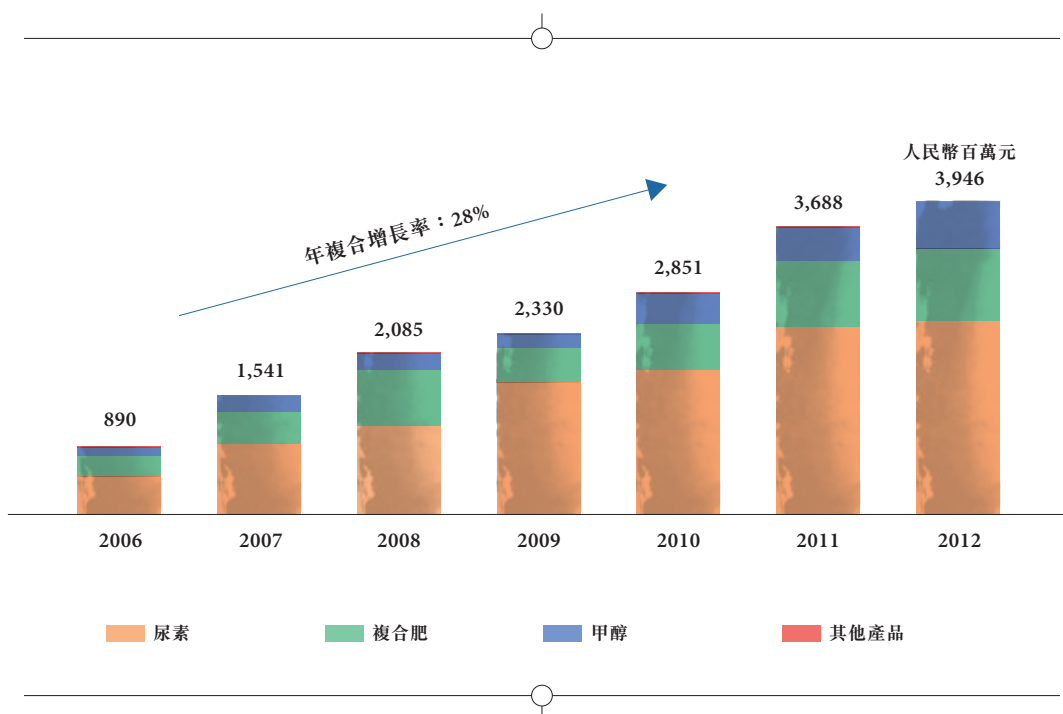
<http://www.chinaxlx.com.hk>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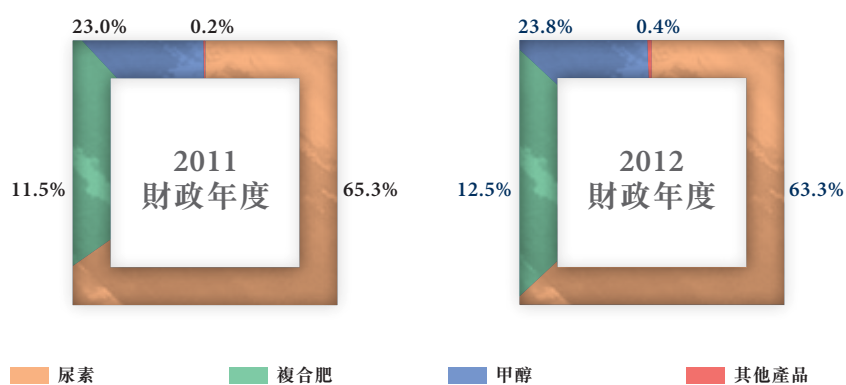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度整體財務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2011年度	2012年度	同比變幅(%)
銷售收入	3,688	3,946	7
銷售成本	(3,182)	(3,226)	1
毛利	506	720	42
除稅前盈利	225	372	65
所得稅開支	(44)	(61)	38
淨利潤	181	311	7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17.96	26.46	47
每股股東權益(人民幣元)	2.06	2.32	13
每股派息(人民幣分)	3.70	6.30	70
資本負債率(%)	44.4	50.8	6.4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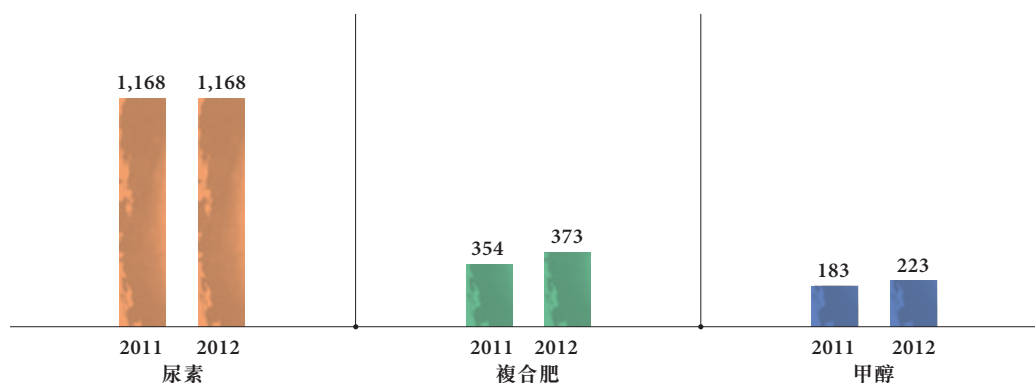
總銷售收入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分類產品收入



分類產品銷量 (千噸)



二零一二年里程碑及事件

二零一二年獲得榮譽：

1. 高新技術企業
2. 能效領跑者
3. 市長質量獎



一月

2011年營銷峰會

二月

與新疆雙龍合作腐植酸尿素項目

三月

- 與空氣產品中國正式簽署長期合作協議
- 與華農農資成立合資公司，共同生產和銷售緩釋複合肥

四月

- 榮獲「高新技術企業」稱號
- 15萬噸的複合肥新生產線投產

五月

- 成功發行短期融資券3億元人民幣
- 與山西亞美大寧能源有限公司簽訂三年期長期戰略合作協議
- 與安徽徽隆農資集團簽署戰略合作協議

六月

- 被工業和信息化部及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聯合評為**國內最具能源效益的煤基合成氨生產企業**



4. 「2011年全國氮肥行業50強」
5. 「2011年全國氮肥、甲醇行業節能先進企業」
6. 2012年度中國農化服務百強企業
7. 2012年度「質量標桿」企業榮譽稱號



七月

與河南豪豐公司和河南農科院秋樂種業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共同開發「種肥同播」業務



八月

- 2011年年報榮獲第26屆國際ARC年報大賽五項大獎，包括「最佳傳統年報」卓越大獎和金銀銅獎、榮譽獎各一項
- 河南心連心與河南建行簽訂全面戰略合作協議



九月

國務院安委會督查組調研心連心

十月

- 榮獲2012年市長質量獎
- 2012年度中國農化服務百強企業



十一月

- 榮獲2012年度「質量標桿」企業榮譽稱號
- 「心連心新品牌戰略發佈會暨2013年度營銷峰會」盛大召開



十二月

- 公司成功申報「2012年工業企業能源管理中心建設示範項目」



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再創佳績，表現令人鼓舞。展現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品牌建設，努力提升營運效益，為股東創造更佳的回報。

劉興旭
董事會主席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末期業績

盈利和收入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39.5億元，同比增長7%，淨利潤由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8億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度的人人民幣3.1億元，同比增長72%。自二零零六年本公司成立以來，七年的複合增長率約為28%。

股息和派息比例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向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63人民幣（二零一一年：0.037人民幣），派息比率為稅後利潤的20%。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度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時向股東承諾，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三年內每年的派息比例不低於每年稅後純利潤的20%，本集團均兌現有關承諾。該承諾期結束後，每年的派息比例仍然維持在20%以上。

生產經營狀況

生產運營保持穩定

二零一二年度，本集團在三廠二季度停車檢修和二廠四季度大修（停車檢修23天，通常檢修10天左右）的情況下，通過技術改造，努力提升運營效率，保證了全年尿素產量超過131萬噸，整體產能利用率仍然達到了105%。由於最主要原料煤炭的價格在二零一二年度持續下跌，大大降低了本集團的上游成本壓力。甲醇的產能利用率也在毛利率大幅提高的情況下達到了112%。

尿素

上半年複合肥需求增加，國際尿素價格高企，導致二零一二年二季度尿素平均銷售價格最高達到了2,450元人民幣。下半年尿素出口淡季窗口開啟後，全年出口量達到歷史第二高的695萬噸（僅次於二零零八年702萬噸），同比增加近一倍。加上農用尿素的需求保持穩定增長，此外，國家在二零一二年內對主要糧食的最低收購價格再度兩次提價。這些因素綜合導致了二零一二年全年煤炭價格一路走低的情況下，尿素平均銷售價格在需求拉動下仍然比二零一一年提高了4%。本集團的尿素毛利率從二零一一年的17%增加至二零一二年的23%。

複合肥

複合肥的毛利率略有下降，從二零一一年的15%下降至二零一二年的14%，主要由於平均銷售成本增加6.5%而平均銷售價格僅增加了4.8%。新增的年產能15萬噸的複合肥生產線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投產，實際的銷量增加了5.3%。

甲醇

甲醇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約負6%大幅增加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4%。主要得益於原料煤炭價格的持續走低。

發展戰略

堅持「煤化工」發展方向，堅持總成本領先方針，繼續做強做大主業尿素，達到同行業一流水平，並隨着煤氣化技術的進展，再向其他煤化工產品延伸。

1. **做大做強主業，實現技術升級：**擴大公司產能，形成200萬噸尿素、100萬噸複合肥、20萬噸甲醇生產規模，在具備先進的煤氣化技術後，選擇和企業產品相關的「低碳經濟」項目，以CO₂、CO、H₂為原料的產品優先選擇，並延長現有產品鏈條。

2. **構建專業化化肥產品系列：**根據市場要求，按照「差異化」戰略指導思想，大力探討研究控釋肥、有機肥和磷肥業務。
3. **做好垂直整合及橫向整合，延伸產業鏈：**按照科學的思維方式，不斷採取先進工藝技術，向上游延伸，向資源地發展，爭取控股煤礦、磷礦。按照低成本戰略，做好社會資源整合。

企業管治

董事會以實現股東的最大利益為目標，始終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建立規範、高效、科學的公司治理機制。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度召開了八次董事會議，對本集團的季度業績、中期報告、年報、派息比率、關聯交易及發展戰略等議題進行了審議和批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在公司內部監控水平的提高和公司治理結構的完善等方面，都履行了董事會賦予的權利和責任。二零一二年集團繼續聘請普華永道中國對本集團進行內部審計，加強公司在固定資產、資金管理、財務報告、信息系統、採購、銷售、存貨、資金安全共八個方面的內部風險控制，提升運營效率。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非常重視投資者關係，旨在為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的運營和業務發展的最新信息，讓他們及時了解所需資料並作出相應的投資決定。我們透過不同的渠道與投資者進行溝通。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與機構投資者舉行一對一會議，午餐會並參加大型的投資者會議。年報方面，繼本公司的二零一零年年報在二零一一年第25屆國際ARC年報大賽中榮獲3項大獎後，二零一一年年報在二零一二年第26屆國際ARC年報大賽中取得了重大突破，一舉奪得5項大獎，包括「全球最佳傳統年報」卓越大獎和金銀銅榮譽獎各一項。具體內容可以參見本年報「投資者關係」欄目。

前景展望

本人對本集團在二零一三繼續取得良好的業績表現充滿信心，主要緣於以下幾個因素：

政府政策支持力度不斷加大

- 中央政府自二零零四年起，連續十年發佈指導「三農」工作的中央一號文件。二零一三年中央一號檔聚焦農村土地改革，提倡家庭農場，促進農村的集約化專業經營，預計有利於規模大、成本低、售後服務完善、產品質量優異、品牌口碑良好的大型化肥企業；
- 繼二零一一年十月國務院正式發佈《國務院關於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設中原經濟區的指導意見》明確提出要把河南省和週邊地區打造為國家重要糧食生產和現代農業基地的戰略目標後，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八大結束後，國務院又正式批覆《中原經濟區規劃》，作為中原經濟區的核心－河南省將是此規劃目標實現的重中之重，承擔起全國糧食增產的核心任務；
- 截至本報告日期，化肥行業的補貼仍然沒有完全取消，政府繼續提供增值稅、電費和鐵路運費三大方面的補貼；
- 糧食最低收購價格預計繼續提高。二零一三年一月份，國家發展及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再次宣佈提高主要農作物的糧食最低收購價格，平均幅度超過8%，有利於進一步提高農民的種糧積極性；
- 二零一二年底，中國政府已頒佈有關尿素出口稅項政策的重大變動，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尿素淡季出口關稅的基準稅率由7%調低至2%，並將旺季的稅率由110%調低至77%。根據中國財政部，尿素的出口基準價格從2,100元人民幣提高到2,260元人民幣，將有利於增加出口，緩解國內產能過剩和尿素價格下調的壓力。

相信以上惠農政策都將促進農業和化肥行業的持續健康發展，本集團作為河南省和中原地區最大的化肥企業必將從中受惠。

企業規模擴大，成本效益繼續改善

二零一三年將迎來心連心發展歷程中承前啟後的重要里程碑－使用「粉煤制氣」新技術，年產能80萬噸的尿素四廠將於第三季度建成投產。規模上，本集團的尿素年總產能將增加64%，一躍超過200萬噸，成為中國單體規模最大的尿素生產裝置之一。技術上，新的原料路線和生產工藝將有效地降低本集團的生產成本，為本集團繼續保持在行業中的成本領先者的地位奠定了堅實的基礎。管理上，也對運營團隊提出了全新的要求，本集團通過卓越績效管理等創新，努力提升管理和運營效率，以確保新的生產線能夠保持長期低成本穩定運行。

積極開拓新產品和戰略合作

新產品研發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和中科院的合作，開發緩釋尿素，與華農農資合作，開發生產緩釋複合肥。目前，本集團已經成功突破緩釋尿素生產的關鍵性技術，大幅度提高產品科技含量，提高氮肥利用率20%以上，延遲

尿素釋放速率50%以上，減少氮肥損失30%以上，達到了科學環保、為農民增收、減少農業用工、降低環境污染的目的。

本集團將繼續與河南省最大的種子公司和最大的農用機械公司合作，推進「種肥同播」項目的實施。

優化銷售網絡，加強品牌宣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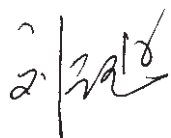
本集團將加大品牌宣傳的力度，充分利用唐國強先生在農村市場的影響力，宣傳心連心品牌；鞏固河南省內的銷售網絡，實施方案營銷，省外市場通過根據地建設，提高分銷能力。除了繼續加強與本公司第三大股東中化化肥的合作外，還將積極加深與華農農資、中農、安徽徽隆等大型經銷商的合作，進一步拓寬銷售渠道。此外，我們還計劃開發電子商城，將每一個經銷商納入電子商城的終端，經銷商可以通過網絡下單，努力擴大每一個銷售終端的銷售規模，以確保尿素四廠投產後，銷售規模增加不會帶來壓力。

本集團地處中國最大的人口和農業大省以及中國最大的尿素消費省－河南，擁有得天獨厚的地理優勢。作為河南省最大的化肥企業，中國心連心將努力擴大在當地的市場佔

有率（目前約為16%左右）。隨着尿素四廠的建成投產，我們有信心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憑借河南省和中原地區最大的農化服務中心的優秀團隊，借助強大的品牌宣傳力度，切實完成銷售目標，實現我們的盈利增長目標。

致謝

最後，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位股東，公司管理層、全體員工、所有客戶和關心支持本集團發展的各界朋友們，致以衷心的感謝！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將在董事會指導下，團結一致，圓滿完成尿素四廠的建設，保證成功試車，順利投產。並繼續完成新疆上游煤炭資源的整合和改造，堅持成本優勢，迎接未來三至五年的高速發展期，努力贏得更佳的業績，為你們創造更多價值，贏得更佳投資回報。



董事會主席

劉興旭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營銷

及宣傳為本

本集團將秉承「誠信為本，服務於民，造福於民」的理念，積極推動「中國高效肥倡導者」新品牌戰略，進一步鞏固集團在市場的領導地位。



品牌建設



心连心化肥
——中国高效肥倡导者——



聚能网 巨能长
能量聚到根·吸收更充分

聚能网 聚能网化肥



心连心

心连心 聚能网化肥



文化定位：“誠、信、心”

企業使命：為了明天更美好！

企業愿景：我們致力成為中國最受尊重的化肥企業集團

文化圖騰：牛（恪守耕牛的品質，崇尚鬥牛的精神）

本集團非常重視品牌建設，二零一二年為了進一步加強品牌傳播，邀請專業的品牌資訊機構，對現有品牌定位及訴求進行重新梳理、整合，推出全新戰略定位——**中國高效肥倡導者**，同時制定了一套全新的專業化系統化品牌戰略方案，從戰略、品牌、產品端進行規劃整合，突出公司核心競爭力。通過媒體拉動、活動滲透、終端強化，最終實現從產品到品牌，從生產到營銷，從單一到系統的全面突破，從而實現跨躍式發展目標。

同時邀請著名表演藝術家唐國強作為公司形象代言人，（唐國強：中國著名表演藝術家，從《三國演義》中飾諸葛亮到《長征》中飾毛澤東，頗具領袖風範，形象正直，個經典

形象深入人心，知名度非常高，與心連心倡導的高效肥領導者氣質相近，與其他化肥選擇的相聲小品等喜劇演員有區別）。此外，推出明星產品——聚能網尿素、聚能網複合肥，一網雙跨，帶動尿素和複合肥銷售，引領心連心品牌形象和銷量雙增長。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作為中國唯一一家新加坡、香港兩地上市的化肥公司，在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維護股東、僱員、客戶、商業夥伴與整體社會等各方利益，誠信對待供貨商、客戶和消費者，利用專業優勢提高執行效率和質量；並將執行社會責任與提高企業的長期競爭優勢結合起來。

環境保護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高度重視環保與節能減排工作，不斷定制並完善一系列環保管理規章制度，夯實工作基礎，實現了資源的綜合利用，二零一二年共計投入696萬元環保資金，其中320萬元用於水解解析，循環水系統，廢油精制等改造項目，實現了資源的綜合利用，66萬元用於原料煤場粉塵治理，體現集團的公共責任，310萬元用於煙氣脫硫，吹風氣改造及煙囪防腐。同時，本集團借助環保信息化平台，運用比較管理的模式，保障公司安全環保目標的實現，先後被評為《「十一·五」全國石油和化工環保先進單位》、《清潔生產審核先進單位》、《河南省節能減排科技創新示範企業》等；在十二五期間，中國心連心作為「萬家企業節能計劃」參與企業之一，與政府簽訂了11.90萬噸標煤的節能目標，截止二零一二年，節煤量已達到10.92萬噸標煤，已完成目標的91.7%。



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國家節約和環境保護的方針政策，通過管理優化和技術改造，積極推進氮肥清潔生產和循環經濟，加大節能減排、污染治理的新技術開發和推廣力度，從而大幅度地減少了污染物的排放量，提高了資源的利用率。將節能環保方針政策落實到生產全過程，做到定指標、定崗位、定責任，在節能環保技術進步和科學管理方面都成績顯著。

熱心公益，回報社會

我們秉承「誠信經營、依法納稅」的社會責任觀。二零一二年度，共納稅1.29億元人民幣。同時，積極參加環境保護、教育、文化、體育、科學、衛生、小區建設、扶貧濟困等社會公益活動。奉獻愛心，回報社會。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共捐出約人民幣60多萬元，其中包括向新鄉市第十屆運動會捐款人民幣50萬元，「送溫暖、獻愛心」人民幣10萬元。



產研

創 新 為 本

本集團自上市以來，銷售收入實現
穩定增長，並持續保持健康的財務狀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回顧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生產情況：

產量：

截至二零一二年末，本集團尿素年總產量達到1,316千噸，複合肥料及甲醇的年總產量達到398千噸及223千噸。

產能利用率的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總實際產能 千噸	總實際產量 千噸	產能利用率 %	總實際產能 千噸	總實際產量 千噸	產能利用率 %
尿素	1,250	1,316	105	1,250	1,296	104
複合肥	750	398	53	600	409	68
甲醇	200	223	112	200	183	92

煤和電耗數字：

煤消耗 (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每噸尿素	二零一一年 每噸尿素
原料煤	0.627	0.629
燃料煤	0.165	0.199
總煤耗量	0.792	0.828

電耗量 (千瓦時)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每噸千瓦時	二零一一年 每噸千瓦時
尿素	743	725
複合肥	23	25
甲醇	823	1,070

(II) 財務狀況回顧

收入

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收入增長了約人民幣258,000,000元或約7%，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688,0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46,000,000元。增加乃由於尿素及複合肥的平均售價增加，以及甲醇及複合肥的銷量增加。

尿素

尿素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09,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90,000,000元或約3.7%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99,000,000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上漲約3.8%所致。

甲醇

甲醇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22,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3,000,000元或約17.3%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95,000,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約21.5%，儘管平均售價下降約3.5%。

複合肥

複合肥的銷售收入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49,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9,000,000元或約10.5%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38,000,000元。該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量增加約5.3%及平均售價上漲4.8%。

盈利能力

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13.7%增長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8.2%，原因是尿素及甲醇的毛利率增加。

尿素

尿素銷售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約16.9%上升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22.9%，乃由於尿素平均售價有所增加，以及尿素平均銷售成本下降所致。由於煤價下降，尿素的平均銷售成

本下降3.7%。

甲醇

儘管甲醇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減少約3.5%，然而，甲醇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6.4%的虧損增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3.9%的盈利。此乃由於煤價下降導致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甲醇的平均銷售成本較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下降約12.9%。

複合肥

複合肥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約15.0%減少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13.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複合肥的平均銷售成本增加約6.5%，以及被平均售價增加約4.8%部份抵銷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4,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000,000元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9,0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政府補助金增加人民幣6,000,000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1,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00,000元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9,000,000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鐵路專用線連接本集團位於新鄉的二廠和三廠與新鄉市火車東站，令本集團能從鐵路直接裝載及卸載其完成品和原材

料至生產廠房，使運輸費用減少約人民幣7,000,000元所致。然而，運輸費用減少被薪金及折舊費用分別增加人民幣2,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元部份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6,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6,000,000元或約48.5%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2,000,000元。該增加乃由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工資上漲及四廠的僱員增加而引致員工成本上升約人民幣29,000,000元所致。因本集團擴張，辦公室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4,000,000元。為建立本集團「心連心」品牌以及提升客戶對品牌的認知度，廣告及宣傳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2,000,000元。環保費用、印花稅、土地使用權攤銷及折舊費用等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1,000,000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0,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00,000元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2,000,000元，主要是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增加人民幣8,000,000元，以及於本年度內為附屬公司前擁有人支付其個人稅務開支人民幣8,000,000元所致，惟有關增加被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6,0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000,000元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000,000元所抵銷。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約人民幣79,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000,000元或約3.8%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2,000,000元。該增加是由於較二零一一財政年度，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4,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7,000,000元或約38.6%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1,000,000元，原因是本集團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增加。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一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81,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0,000,000元或約71.8%至二零一二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11,000,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尿素及甲醇的平均銷售成本下降，及尿素的平均售價增加使毛利增加約人民

幣213,000,000元。二零一二財政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由一般及行政開支及所得稅開支分別增加約人民幣66,000,000元及人民幣17,000,000元部份抵銷。

資本負債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負債淨額）來考量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90%以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5	163
貿易應付款項	110,773	120,843
應付票據	25,80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2,437	336,3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51,485	1,608,091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00,000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減：已抵押存款	(12,900)	(10,000)
負債淨額	2,220,120	1,541,37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21,202	2,061,677
減：法定儲備金	(167,873)	(133,655)
總資本	2,153,329	1,928,022
資本和負債淨額	4,373,449	3,469,394
資產負債比率	50.8%	44.4%

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短期融資債券、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受限制法定儲備金。

借款

須於一年內或於通知時應付的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172,000	90,000	451,000
應付短期融資 債券	-	300,000	-	-
	-	472,000	90,000	451,000

須於一年後應付的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1,672,212	-	1,058,000
政府貸款	-	7,273	-	9,091
	-	1,679,485	-	1,067,091

抵押品詳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抵押貸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90,000,000元的短期貸款乃由本集團獨立第三方新鄉新亞紙業集團公司作擔保。

(III) 前景

展望二零一三年，預期中國政府將繼續支持「三農」政策，並增加對農業的補貼以增加農民的可支配收入，有關政策將有助推動農民提升二零一三年的農產量。中國政府已頒佈有關尿素出口稅項政策的重大變動，將尿素淡季出口關稅的基準稅率由7%調低至2%，並將旺季的稅率由110%調低至77%。鑒於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和最具成本效益的尿素及複合肥生產商之一，並策略性地位處於國內其中一個最大的農業省份－河南，董事認為上述政策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儘管二零一三年將會有進一步的行業整合情況出現，但董事堅信隨著本集團持續開拓和發展其「心連心」品牌實力，長遠而言定必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IV)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推薦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3元（二零一一年：每股人民幣0.037元），惟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

(V) 補充資料

1.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差異。

2. 營運及財務風險

(i)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市場風險包括主要產品平均售價變動、原材料（主要為煤）的成本變動及利率和匯率的波動。

(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產品售價及原材料成本波動而產生的商品價格風險。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主要市場利率風險與本集團受浮動利率影響的長期債務承擔有關。

(iv)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成本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部份成本可能以港元、美元或新加坡元計值。

(v) 通脹及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總局公佈的數據，中國的消費者物價指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漲約2.6%，而二零一一則上升約5.4%。中國的通脹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v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控其資金短缺的風險。本集團定期審核財務投資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到期情況及經營業務的預測現金流量。本

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維持資金持續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於財務報表內所反映的借款及應付短期融資債券的賬面值，本集團的負債金額約人民幣472,0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1,000,000元）或約21.9%（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將於一年內到期。

(vii) 資產負債比率風險

本集團監控其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以及就此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透過籌集新債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二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概無任何變動。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負債淨額）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4.4%上升至約50.8%。





團結

員工為本

我們所有的成績與突破，
都歸功於誠信為本、紀律嚴明、
專注投入、放眼未來和快樂的
心連心團隊。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歷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興旭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58歲，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方向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管理。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出任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於化肥業擁有近20年經驗，目前是中國氮肥工業協會副理事長。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為國有企業新鄉化肥總廠廠長，負責工廠營運，及後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成為河南心連心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心連心化工」）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出任河南心連心的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劉先生獲河南省安全生產監督委員會及河南省人事局頒授「全省安全生產先進工作者」的殊榮，以表揚其於安全工作方面的傑出表現。彼獲河南省人民政府於二零零四年四月頒授「河南省勞動模範（先進工作者）」的殊榮，並於二零零五年獲頒授「河南省優秀民營企業家」的殊榮及於二零零九年被中華全國總工會授予「全國五一勞動獎章」殊榮。劉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新鄉廣播電視大學文學系，於二零零六年完成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培訓課程，二零一零年獲河南省人民政府頒發「高級經濟師」殊榮，並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為主要股東Pioneer Top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董事。

閔蘊華女士 首席財務官

42歲，主要負責本集團內所有財務事宜。閔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閔女士於一九九七年五月獲中國財政部頒授會計師資格認證證書。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河南省會計系列高評會頒授高級會計師資格認證證書。閔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七月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近2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目前擔任中國氮肥工業協會財務研究會執行主席、河南總會計師協會副會長等職務。彼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加盟新鄉化肥總廠，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財務科副科長及副總會計師，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出任心連心化工總會計師，負責財務事宜。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彼出任河南心連心的副總經理，二零零八年，閔女士榮獲全國總會計師貢獻獎，二零零九年被評為河南省先進會計工作者。閔女士為主要股東Go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董事。

李步文先生

60歲，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行政工作。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李先生於化肥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李先生曾於新鄉化肥總廠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廠長。彼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出任心連心化工的常務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彼出任河南心連心常務副總經理。李先生獲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經濟幹部培訓中心頒授全國企業人力資源管理與開發證書，並於二零零五年八月獲得北京質協質量管理技術服務中心內部質量體系審核員證書。為肯定彼對氮肥業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彼於一九九八年二月獲小氮肥工業協會頒授「榮譽獎」的殊榮。

非執行董事

廉潔先生

38歲，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現為春華資本集團合夥人，該公司為一家專注於中國的私募股權基金。廉先生現為博納影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廉先生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香港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在此之前，廉先生曾於高盛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擔任香港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廉先生擁有達特茅斯學院塔克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Nitro Capital Limited（主要股東）由春華資本集團（開曼）一號基金全資擁有，而春華資本集團（開曼）一號基金則為春華資本集團內的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先生

45歲，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資深會員，並為Baker Tilly TFW LLP的合夥人。彼在從事不同行業的跨國公司及公眾上市公司的財務審核逾19年的專業經驗。彼亦為中國海達國際有限公司（一家在新交所上市的公司）、Weiye Holdings Limited（一家在新交所上市的公司）及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聯交所及新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起，彼已辭任JES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新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職務。王先生亦擔任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的核數與核證準則委員會成員。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王先生獲委任為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為新交所發出的新加坡企業監管守則（「新加坡企業監管守則」）規定，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如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擔任，可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牽頭獨立董事。鑒於劉興旭先生是本集團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王先生獲委任為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新加坡企業監管守則的條文，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是在股東的關注事項(i)即使在股東知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後仍然無法解決；或(ii)不適宜讓該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知悉時，向股東提供協助。

李生校先生

50歲，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彼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出任紹興文理學院教授，目前為紹興文理學院經濟與管理學院院長。自二零零六年起，李先生出任浙江省中小企業局中小企業創業指導師。李先生亦為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起，李先生已辭任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杭州大學（現稱浙江大學）政治專業。彼其後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取得杭州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一年九月獲頒授「浙江省高校傑出青年教師」的殊榮。

王為仁先生

46歲，自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彼為Harry Elias Partnership LLP（一家新加坡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現為魯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Consciencefood Holding Limited（均為在新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王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獲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法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獲University of Hull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獲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法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張慶金先生

46歲，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起出任河南心連心常務副總經理。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為河南心連心副總經理，主管人力資源部。彼於化肥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加盟新鄉化肥總廠，曾任多個職位，包括設備科科長、生產技術科科長及技改辦設備組組長。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委任為心連心化工技術中心經理。張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出任河南心連心技術中心經理。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畢業於鄭州工學院，獲得化學設備文憑，並於二零零九年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茹正濤先生

56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河南心連心副總經理，主管生產部。茹先生於化肥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彼於一九七四年於新鄉化肥總廠開展其事業，曾任多個職位，包括新鄉化肥總廠廠長助理、副廠長及氮肥分廠廠長。彼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間曾出任心連心化工副總經理。茹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畢業於鄭州工學院，獲得專業證書。彼於一九九九年二月獲新鄉市總工會、新鄉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新鄉市經濟委員會及新鄉市財政局頒授「改造尿素造粒噴頭生產大顆粒尿素」技術革新成果三等獎的殊榮。

李玉順先生

52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河南心連心的副總經理，主管研發部。李先生於化肥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彼於一九八二年八月加盟新鄉化肥總廠，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新鄉化肥總廠副廠長。李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出任心連心化工副總經理，主管研發部。李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畢業於鄭州工學院化學工藝專業。於二零零四年，彼獲新鄉市人民政府頒授採用改良水溶液全循環法尿素新工藝尿素擴產降耗改造等級三等獎第一名的殊榮。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彼獲中國氮肥工業協會頒授氮肥生產污水零排放總和治理環保工程二等獎的殊榮。

王乃仁先生

49歲，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河南心連心化肥副總經理，主管供銷部。彼於化肥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彼曾於新鄉化肥總廠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出任氮肥分廠辦公室主任及新鄉化肥總廠副廠長及廠長助理。王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出任心連心化工營銷市場部副總經理。王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得天津財經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畢業證書。

趙連紫先生

50歲，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出任河南心連心化肥副總經理，主管市場與戰略。於化肥業擁有超過15年經驗。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一九九九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出任新鄉化肥總廠副廠長。自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出任河南新新化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出任河南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複合肥分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出任河南心連心總經理助理。趙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獲得天津財經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畢業證書，於二零零七年完成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培訓課程。

聯席公司秘書

孫玉蒂女士

46歲，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出任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孫女士乃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間提供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之全球性專業服務公司）企業服務部之董事。彼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孫女士於各類企業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一直為多家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及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提供專業服務。

張明強先生

44歲，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一日起出任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為Tricor Evatthouse Corporate Services之高級經理，於公司秘書實務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之專業領域包括上市及私人有限公司之合規事宜之諮詢及協助、向海外投資者提供業務諮詢（包括申請不同牌照以促進開設業務）。

投資者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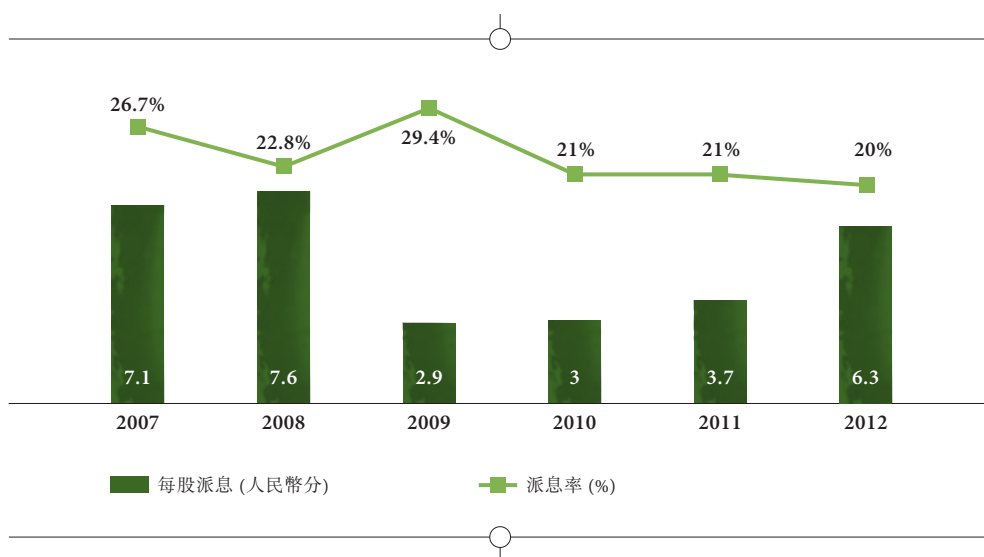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繼續加強投資者關係工作，成為本公司和資本市場之間有效的溝通橋梁。本着積極、誠懇、務實的態度聆聽資本市場對於公司經營管理上的意見和建議，不斷優化和完善公司的運營管理，有助提升股東價值和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業績提升，股價穩健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繼續通過業績發佈會、新聞發佈會、股評家午餐會、一對一投資者會議、參加各主要投資銀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和投行組織的非交易路演等形式向資本市場積極宣傳了本公司未來的增長故事，分享我們對行業和市場的理解和展望，與投資者和分析師們進行了充分交流，讓市場充分了解公司發展前景，同時有效地管理了資本市場的預期，並在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公佈了超出市場預期的業績增長，促使公司股價能夠逐漸反映公司的價值與發展前景。

股東回報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對股息方面的意見，並就本公司的實際財務狀況，長遠發展需要和投資機遇等因素來釐定每年的派息。本公司曾於二零零七年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時向股東承諾，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三年內每年的派息比例不低於每年稅後純利潤的20%，本公司均兌現有關承諾。承諾期過後，本公司目前仍然將派息比例維持在20%以上。



完善投資者關係管理體系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建立一個高效、系統的投資者關係管理體系。早在二零一零年，公司已經在公司內部辦公自動化系統中，新建「投資者關係信息管理系統」的模塊，以便有效地實現信息共享，將行業動態和企業內部的相關運營數據由本公司總部及時反映給香港和新加坡的投資者關係負責人。同時，將資本市場的最新動態，包括分析師報告、媒體報導和投資者關係活動及時匯報給公司管理層。這也讓公司上下了解投資者關係工作的重要性。每年年初，本公司將制定全年的投資者關係工作計劃，並專注於業績發佈會、非交易路演以及重大信息披露等方面。並通過投資者關係管理平台（包括對外的投資者關係網站和對內的投資者關係信息管理系統）逐步建立和完善投資者信息數據庫，規範化、系統化了投資者的會議安排、投資者資料的收集和整理以及投資者持股信息調查等投資者關係的重要工作。

多元化、多渠道開展投資者關係活動

本公司通過分析師簡報會、非交易路演、投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電話會議、電郵、投資者實地考察、公司網站等多元化的投資者溝通管道，及時向資本市場宣傳了我們的發展策略，最新動態和業績。同時，本公司根據分析師和不同類型投資者的需求和特點，靈活、主動地安排了企業管理層參與不同投資者關係活動。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董事長、首席財務官等高管參與了大量的各類型投資者活動，充分與資本市場進行交流，實現了多渠道的溝通。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共舉辦了一次全年業績分析師簡報會和新聞發佈會、三次業績發佈分析師和媒體電話會議，三次非交易路演（包括一次美國的全球路演），兩次反向路演，以及參加了五個各大投行和基金舉辦的投資者論壇，再加上日常的一對一會議和電話會議，全年共與近350位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了互動交流。響應投資者的要求，二零一二年也前後組織九批投資者實地考察本集團總部，加深了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和經營狀況的了解。



二零一二年投資者活動一覽表

日期	標題	地點
2012年12月	股評家午餐會	香港
2012年11月	春華資本投資者大會	北京
2012年11月	美銀美林2012年中國論壇	北京
2012年10月	2012年第三季度業績電話會議	河南新鄉
2012年10月	富瑞第二屆年度亞洲企業推介峰會	香港
2012年9月	里昂證券全球農業投資者考察團	河南新鄉
2012年8月	分析師和投資者反向路演	河南新鄉、新疆瑪納斯
2012年7月	2012年度中期業績非交易路演	北京、上海
2012年7月	2012年度中期業績電話會議	香港
2012年7月	滙豐銀行工業日	香港
2012年6月	渣打地球資源會議	香港
2012年5月	2012年第一季度業績美國路演	芝加哥、紐約、波士頓
2012年5月	2012年第一季度業績電話會議	香港
2012年4月	股東週年大會	新加坡
2012年2月	2011年年度業績非交易路演	香港
2012年2月	2011年年度業績發佈會 • 分析師簡報會 • 新聞發佈會 • 股評家午餐會	香港

本公司致力達到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原則和流程，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和財務狀況進行有效管理，從而改善本集團的表現、問責制度和透明度。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實務行為，認為除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定義見下文）指引第3.1條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i)新加坡企業披露與監管理事會(Council Corporate Disclosure and Governance)發出的二零零五年企業管治守則（「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條文；(ii)上市手冊；及(iii)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守則條文。此外，儘管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發出的二零一二年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二零一二年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僅將於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起開始財政年度的年報內生效，然而，本公司已一直遵守其若干主要經修訂指引及原則，以提升本集團的實務及架構管理。

此企業管治報告載有關於本公司如何通過披露方式應用良好的企業管治原則，其中董事會向股東和董事會管理層負責，提供了有利三方關係的框架，以創造、提升和增加可持續的股東價值。有關上述偏離的詳情亦於下文載列。

董事會事宜

董事會的職責

第1項原則：每家公司都應該由一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與監控公司。董事會應共同對公司的成就負責。董事會與管理層協同實現這個目標，但管理層仍需向董事會負責。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們各自擁有不同的合適核心能力和經驗，可指導和帶領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劉興旭先生（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閔蘊華女士（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
李步文先生（執行董事）
廉潔先生（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先生（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生校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為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的主要角色是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以保護和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其為本集團制定公司策略，並為管理層制定方向和目標。董事會亦要監督管理層和監察目標表現，以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治。

董事會舉行定期會議，以商討本公司的策略性政策，包括重大的收購和出售事項、審閱和批准年度預算、檢討業務表現和批准向外公佈定期的財務業績。

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獲委派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各執行董事累積了充分和寶貴的經驗，能夠勝任其職務，並確保能夠以有成效和高效的方式履行其受信職責。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會接獲一套全面及正式的就任須知，內容涵蓋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政策及流程，以及作為董事的法定和監管責任，以確保其對本公司有恰當的了解，並充分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和義務。

董事會定期獲發有關上市規則、上市手冊的最新專業發展資訊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如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修訂本），以確保全體董事均遵守有關規定。此外，董事持續參與各種合適的專業發展活動，包括出席有關企業管治政策的內部會議及閱覽有關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以發展及更新他們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並由本公司支付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定期接獲公司秘書就適用於本集團的重要法律及規例而提供的簡報及更新資料。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閱讀材料亦已提供予董事，以供彼等研究及參考。

董事會已組成多個專責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統稱「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以有成效和高效的方式執行和履行其職責和責任。該等委員會是按照已清楚界定並會定期予以檢討的職權範圍和運作流程履行工作。董事會亦會定期檢討各委員會的成效。

下表披露了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股東大會的會議次數及董事會和各委員會的會議次數以及各董事／各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情況：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已舉行的會議次數	1	2	8	6	1	1
出席情況：						
劉興旭先生	1	2	7	不適用	不適用	1
閔蘊華女士	1	2	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步文先生	1	2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廉潔先生	1	2	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王建源先生	1	2	8	6	1	不適用
李生校先生	1	2	7	6	1	1
王為仁先生	1	2	7	5	1	1

雖然董事會認為董事出席董事會和委員會的會議是很重要，但這不應是衡量董事表現的唯一標準，而是應同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在其他方面的貢獻，例如定期審閱、提供指引和就本集團不同事項所提出的建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整體負責履行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1條載列的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董事及僱員適用的行為守則以及遵守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董事會的組成與指引

第2項原則：本集團應設有一個強大而且獨立的董事會，能夠獨立地對公司的狀況作出客觀的判斷，尤其是要不受管理層及10%的股東（「10%的股東」指於本公司一股或以上有投票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的人士，而該股或該等股份所附有的投票權總額不少於本公司所有有投票權的股份附有的投票權總額的10%）的影響。董事會的決策不應由一個人或一小部份成員所控制。

誠如上文所述，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認為，現時的董事會成員具備不同的才能、經驗和特質，為本集團提供具成效的指示。提名委員會將會每年檢討董事會的結構，以確保董事會內各人具備不同的合適專長和經驗以及獨立元素，還要確保董事會成員整體擁有必要的核心能力，以有效地履行其職責和作出知情的決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於任何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須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會計及有關財務管理專業資格的董事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根據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仍認為彼等均為獨立。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關連（包括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重大關連）。有關董事的主要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0至第45頁「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簡歷」一節。

有關於財政年度底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除外）的股份、債券、認股權證及購股權權益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7至第79頁「董事會報告」一節。

主席和首席執行官

第3項原則：公司高層應有一個明確的職責劃分－董事會與公司業務的執行責任－以確保權力和授權的平衡，使概無任何個別人士應有相當集中的權力。

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為劉興旭先生。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決策方向和日常的業務運作。這偏離了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指引第3.1條及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其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須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然而，董事會認為有關架構有利於本集團，因為董事會認為劉興旭先生於業內擁有豐富的經驗，能為本公司提供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和遠見，使本公司能有效快捷地規劃及執行業務上的決策及策略。他亦負責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適時交換資料。

此外，董事認為董事會由人數均衡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及設立各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或大部份獨立董事所組成）監察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宜，均已足夠保障可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

根據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指引第3.3條，倘一家公司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為同一人，則應委任一名獨立董事為牽頭獨立董事。為符合此規定，王建源先生已獲委任為牽頭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

第4項原則：董事會內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應要有正式和透明的流程。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有關董事會的組成及委任／重新委任董事的事宜。提名委員會由以下四名委員組成，委員主要是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生校先生（主席）
 王建源先生（委員）（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王為仁先生（委員）
 劉興旭先生（委員）

提名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包括：

- (a) 根據董事的貢獻和表現（包括出席率、準備功夫、參與性和誠信公正性）就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包含重新提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b) 每年釐定董事的身份是否獨立；
- (c)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如適用）就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d) 就在多家公司出任董事的董事而言，根據該董事出任多家公司董事時在時間上的承擔，決定該董事是否能夠和是否充分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及
- (e) 決定如何評估董事會、董事委員會及董事的表現和就客觀的表現標準提供建議。該等經董事會批准的表現標準可與同行對手相比較，以及提出董事會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的方法。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而本公司已向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全體董事的特定委任年期為三年。



本公司已制定委任新董事會成員的政策和流程，包括物色和提名流程。在考慮委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可參考誠信、技能、經驗、時間承諾、獨立性等若干標準。細則亦已清楚列明委任新董事、重選或解除董事職務的程式。細則規定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要有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退任。據此，董事須至少要每三年退任一次；而退任董事須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細則的所述條文，劉興旭先生、王建源先生和王為仁先生將退任，並合資格於應屆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的表現

第5項原則：公司應有正式的評估機制，以評估董事會整體及其屬下各委員會的成效和各董事對董事會成效所作出的貢獻。

提名委員會每年審定董事會的規模，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性質和範圍決定是否信納董事會的規模能夠適當地作出有效的決策。

提名委員會已成立並執行程序（包括考慮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以監察及評估董事會整體的表現、有效性以及個別董事的貢獻。同時，有關程序亦識別須加以改善的不足之處。董事會及個別董事可在有關方面投入更大努力以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以及個別董事的表現。

各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有關彼等所擔任其他重大職務的詳情。如果一名董事同時出任多家公司的董事，提名委員會將評估該董事是否能夠和是否充分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信納各董事都分配了足夠的時間和資源來處理本公司的事務。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委員的個別出席會議詳情載列於第51頁。於上述會議上，提名委員會：(i) 評估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的表現；(ii) 審議及建議退任董事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及(iii)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資料的獲取

第6項原則：為了履行董事的責任，董事會成員應該在董事會會議之前獲取完整、足夠和適時的資料，並持續獲得有關資料。

所有董事都會不時獲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以使他們能夠全面得知本公司執行管理層作出的決策和採取的行動。董事會在獲取本公司的記錄和資料方面並不受限制。

高級管理層為了提供說明資料，可以簡報形式向董事報告或在董事會會議上作正式演示，又或由參與特別項目的外部顧問提供說明資料。

董事會在履行其職責時，可隨時個別和獨立地接觸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和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其他高級管理層。公司秘書及／或其代表要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和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的會議，確保該等會議遵循董事會程式和遵守適用的規則和法規。董事會及各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初稿均須供各董事及各委員會委員（視乎情況而定）傳閱，以供彼等在每一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提供意見，而最後定稿可供各董事查閱。

為了履行董事職責和責任，各董事均有權就與本集團的經營或承諾相關的任何事宜尋求獨立的法律和其他專業意見，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負責。

薪酬事項

制定薪酬政策的流程

第7項原則：公司應設有正式和透明的流程，以制定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和釐定各董事的薪酬組合。董事不應參與決策其本身的薪酬。

為了推行最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以下三名委員組成，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為仁先生（主席）

王建源先生（委員）

李生校先生（委員）



有關薪酬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董事袍金、薪金、津貼、花紅和實物利益，將會由薪酬委員會負責。各薪酬委員會委員將就有關其本身的薪酬組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包括：

- (a) 向董事會建議一個適用於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框架，以及適用於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組合；
- (b) 就服務合同而言，以旨在維持公平性的目標考慮董事或行政人員的服務合同如果提前終止，會產生哪些酬金承擔（如有），以及避免就差劣的表現提供獎勵；及
- (c) 就股份計劃等可能執行的長期獎勵計劃（如有），考慮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是否合資格享有該等長期獎勵計劃的福利。

薪酬委員會將獲專家提供有關薪酬事項的專業意見（如需要）。該等服務的開支應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各委員的個別出席會議詳情載列於第51頁。於上述會議上，薪酬委員會經參考本集團的業績表現、盈利能力以及業界內若干上市公司的薪酬水平，檢討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董事的直系親屬的薪酬結構。

薪酬水準和其構成

第8項原則：董事的薪酬應達到一個合適的水準，以吸引、挽留和激勵成功經營公司所需的董事，但公司應該避免為此支付過高的薪酬。執行董事的大部份薪酬應與公司和個人表現掛鉤。

在制定薪酬組合時，薪酬委員會將考慮行業內可比較公司的薪酬和聘用條件。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亦應予以檢討，以確保其薪酬與董事的貢獻和責任相稱。

本公司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每年的董事袍金總額，以供股東批准。

本公司與其執行董事訂有包含了聘用執行董事的條款的服务協議。

薪酬的披露

第9項原則：各公司均應在公司年報中清晰披露其薪酬政策、薪酬水準和其構成以及制定薪酬的流程。其應提供有關薪酬政策的披露資料，以便投資者瞭解董事和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是與他們各自的表現掛鉤。

以下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董事的薪酬概要表：

	薪金 %	花紅 %	董事袍金 %	薪酬總額 %
500,000新加坡元及以上	-	-	-	-
劉興旭先生	28	72	-	100
250,000新加坡元至499,999新加坡元				
閔蘊華女士	29	71	-	100
李步文先生	29	71	-	100
250,000新加坡元以下				
王建源先生	-	-	100	100
李生校先生	-	-	100	100
王為仁先生	-	-	100	100
廉潔先生	-	-	-	-

以下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非董事）的薪酬概要表：

	薪金 %	花紅 %	薪酬總額 %
500,000新加坡元及以上	-	-	-
250,000新加坡元至499,999新加坡元	-	-	-
250,000新加坡元以下			
姚杰先生（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	100	-	100
張慶金先生（高級管理層及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	35	65	100
茹正濤先生（高級管理層及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	34	66	100
李玉順先生（高級管理層及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	34	66	100
王乃仁先生（高級管理層及前五名主要行政人員）	34	66	100
趙連紫先生（高級管理層）	46	54	100



董事或主要股東的直系親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任何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的僱員（為董事及／或主要股東的直系親屬）收取超過150,000新加坡元的薪酬。

問責和審核

問責

第10項原則：董事會應就公司的表現、狀況和前景提供一份平衡和易於明白的評估。

董事會向股東負責，並應注意其責任，包括根據法定規定以及上市手冊和上市規則提供適時的資料和確保向股東全面披露重大的資料。

價格敏感資料將於本公司向任何投資者或分析員團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前向外公佈。財務業績和報告將於法定或監管規定項下訂明的期間內公佈或發出。

董事會亦承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會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是符合法定規定和適用會計準則。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懷疑。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就本集團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81至第8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審核委員會

第11項原則：董事會應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明確規定其權力和職責的職權範圍。

本公司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設立審核委員會，由以下三名委員組成。各委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先生（主席）

李生校先生（委員）

王為仁先生（委員）

審核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的主要職能包括：

- i. 審閱內部及外部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和報告；
- ii. 在向董事會提呈審批財務報表前，審閱該等財務報表；
- iii. 就向股東建議委任、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審批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iv. 檢討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和客觀性；
- v. 審閱與利害關係人士交易（定義見上市手冊）／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 vi. 審閱內部會計和財務控制流程、內部監控系統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和足夠性；
- vii. 一般而言承擔上市手冊和上市規則可能規定的其他職務和職責；及
- viii. 檢討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並考慮內部核數師的委任和終止委聘。

審核委員會有權就屬於其責任範圍內的事宜進行或授權進行調查。審核委員會獲授權獲得其認為就履行其責任而需要的獨立專業意見。該等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的各委員應就其於當中擁有利益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審核委員會可全面接觸管理層和得到管理層的合作，並有全權酌情權可邀請任何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及獲提供合理的資源以使其履行職務。

審核委員會每年與外部核數師和內部核數師會面至少一次（管理層不會列席）。

本公司確認其在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在新加坡公司與商業註冊局登記）為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時，已遵守上市手冊第712和715條規則。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在審閱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的非審核服務範圍和價值後，審核委員會信納該等服務的性質和範圍將不會損害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審核委員會建議在應屆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以便再次獲委任為核數師。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在外部核數師的揀選、委任、辭任或免職上並無意見不合。在回顧年度，本公司已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其他核數師的核數服務向彼等分別支付約33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一年：約280,000新加坡元）及19,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一年：約13,000新加坡元），並就其他非核數專業服務（如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向其他核數師合共支付約10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一年：約24,000新加坡元）。

本公司為集團員工設有申訴政策，可對任何違規之處提出質疑。

審核委員會一直收取外部核數師有關於對財務報表有直接影響的會計準則及問題的最新變動的最新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六次會議。各委員出席會議的出席情況詳情載於第51頁。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下列重大工作：

- (a)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賬目，以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 (b) 審閱及討論內部監控系統；
- (c) 審閱申訴政策及所提出的問題（如有）；
- (d) 審閱及討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害關係人士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
- (e) 審閱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並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續聘外部核數師；

-
- (f) 審閱及討論分別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一季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的賬目，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 (g)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報告及賬目，及本集團採納的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 (h) 審閱及討論內部審核報告；及
- (i) 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性質、計劃及範圍。

內部監控

第12項原則：董事會應確保管理層維持一個健全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公司資產。

審核委員會將會確保每年審閱本公司的主要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和風險管理）的成效。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將審閱外部和內部核數師的核數計劃和發現，以及將會確保本公司跟進核數師在核數過程中提出的建議（如有）。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改善其內部監控系統。

基於外部及內部核數師所提交的報告及已實施的各類管理控制措施，董事會已根據上市手冊第1207(10)條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並認為而審核委員會認同，本集團管理層所維持的內部控制系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年足夠應對財務、營運和合規風險。

內部核數

第13項原則：本公司應設立一個內部核數職能，而這個職能必須獨立於其核數的活動。

內部核數的主要職務如下：

- (a) 評核是否有充分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本集團的資金和資產，以及確保遵循監控流程；
- (b) 評核所審閱的業務流程是否高效和有效地運作；及
- (c) 識別和建議內部監控流程的改善（如適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內部核數師和外部核數師的報告和已設有的內部監控流程，並信納本公司有足夠的內部監控。

遵照香港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意見一致，對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所提供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的充足性表示滿意。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在識別和管理對達致其業務目標而言屬重大的風險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業務風險管理流程在整個集團範圍內已經融入其業務計劃和監控流程。管理層持續評估及監控重大風險。董事會檢討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確保有足夠的監控及其他措施來管理所發現的重大風險。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風險因素及有關的舒緩因素將於本年報第36至第37頁當中討論。

與股東／投資者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投資者溝通

第14項原則：公司應定期與股東進行有效和公平溝通。

第15項原則：公司應鼓勵股東進一步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並給予股東機會就影響本公司的各項事宜發表意見（經二零一二年新加坡企業管治守則第16項原則修訂）。

為配合本公司根據上市手冊和上市規則的持續責任，董事會的政策是讓全體股東得知影響本集團的所有重大發展。

本公司通過以下方式適時向股東及投資者發佈資料：

- (a) 在新交所和聯交所網站刊登公佈、財務報告、通函和新聞發佈；
- (b) 為全體股東編制並向他們發出的財務報告；
- (c) 有關本集團重大發展的新聞稿；
- (d) 股東週年大會和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和說明備忘錄；及

- (e) 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chinaxlx.com.hk>)，股東可於該網站瀏覽本集團的資料；銀行安排的路演以及廠房參觀活動。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是與股東對話的主要平臺。各委員會的主席一般都會出席大會，回答與各委員會工作有關的問題。外部核數師亦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有關進行審核、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的問題。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高度的問責水準和得知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股東大會通告將刊登在報章上，並會在新交所、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內公佈。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的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聯交所及新交所網站上刊載。

股東的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細則第47條，董事會倘認為合適及倘規程有所規定，可適當地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法：

- (a) 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10%或以上並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可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必須指明大會目的及必須經有關股東簽署，且發送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須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
- (b) 董事會將於遞交該書面要求日期起計21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股東特別大會須於遞交該書面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
- (c) 倘董事未有於遞交要求日期後起計21日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遞交要求人士（或當中持有彼等全體總投票權一半以上之任何人士）可自行召開有關大會，而彼等所召開的大會須盡量以與董事召開大會相同的方式召開，惟任何據此召開的大會均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3個月屆滿後舉行。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一般而言，受下文所限，倘決議案並無載列於召開股東大會（不論是股東特別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內，則該決議案不可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然而，倘建議乃為修訂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所載的現有決議案，而有關修訂屬於該通告範圍以內，則有關修訂須待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後作出。

在(i)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全體股東總投票權（賦有於要求所涉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5%的股東（不論人數）；或(ii)不少於100名股東（而持有股份的每名股東平均已繳足金額不少於500新加坡元）以書面方式提出要求下，本公司有責任：

- (a) 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並擬於會上動議的決議案；及
- (b) 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的股東傳閱不超過1,000字的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的任何建議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的事項。

任何此等擬定決議案的通知及任何此等陳述書，應以准許用於送達會議通告的方式，經送達該決議案或陳述書的副本至各有關股東，向有權獲送交會議通告的股東發出或傳閱；至於向任何其他股東發出任何此等決議案的通告，則須以准許用於向該等股東發出本公司會議通告的方式，向其發出具該等決議案大意的通知。有關要求須於大會舉行前至少六個星期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投資者關係

就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向本公司寄送書面查詢。本公司一般將不會處理任何口頭或匿名查詢。股東可將其查詢寄送至以下地址：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太古廣場3座3樓31室

（註明投資者關係主任收）

傳真：(852) 2855 6800

電郵：stephan.yao@chinaxl.com.hk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細則作出任何更改。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股東可參考細則。

公司秘書

外部服務供應商Tricor Evatthouse Corporate Services (Tricor Singapore Pte. Ltd.的分部) 的張明強先生及外部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孫玉蒂女士已獲本公司委聘為其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及孫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閻蘊華女士及本公司投資者關係主任姚杰先生。

於回顧年度內，張先生及孫女士已進行上市規則第3.29條所規定的專業培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及上市手冊第1207(19)條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買賣證券標準守則（統稱「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彼等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資料）進行證券買賣制訂一套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並不比標準守則所載條文寬鬆。本公司並無發現僱員有任何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倘若本公司知悉任何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制期，本公司將會事先通知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利害關係人士交易政策

本公司就與利害關係人士（定義見上市手冊）及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交易一事採納一項內部政策，並制定了一些程式，以審閱和批准本集團與利害關係人士訂立的交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與利害關係人士訂立的交易的理由和條款，並認為該等交易屬正常商業條款，無損股東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利害關係人士進行的交易如下：

利害關係人士名稱	所有利害關係人士交易的總值 (不包括少於100,000新加坡元 的交易和根據第920條的股東授權 進行的交易) 人民幣千元	根據第920條的股東授權進行的 所有利害關係人士交易的總值 (不包括少於100,000新加坡元的 交易) 人民幣千元
河南心連心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	31,109

重大合同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涉及首席執行官、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權益的重大合同。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成功向Nitro Capital Limited發行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發行」），本公司已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22百萬元作為建設和發展第四生產廠房及第五生產廠房，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已公佈用途動用來自可換股債券發行的全部所得款項。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其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3至第155頁之財務報表。

本年度並無已付中期股息。董事建議就本年度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人民幣」）0.063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0.037元）。此項建議已載入財務報表，作為財務狀況表權益一節內分配為保留溢利。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在作出適當重列／重新分類後載於本年報第156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於本年度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及本公司的可換股債券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及3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細則」）或新加坡（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致使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購買、贖回或出售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其股本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6至第87頁權益變動表。

慈善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合共人民幣623,8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96,3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銷售予本集團五名最大客戶佔本年度總銷售額少於30%。本集團向五名最大供應商採購則佔本年度總採購額43%，而其中向最大供應商採購則佔16%。

董事或彼等任何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名最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本年度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興旭
閔蘊華
李步文

非執行董事：

廉潔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建源
李生校
王為仁

根據細則第89條及第90條，劉興旭先生、王建源先生及王為仁先生將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年度獨立確認書，並視彼等為獨立。

董事收購股份及債權證的安排

本公司於本年度結算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作為一方訂立任何安排，而其目的為（或其目的之一為）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0至第45頁。



董事的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起計，首任為期三年，並已自動續期，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八日起計為三年，除非按照服務合同的條文，於首期結束時或其後任何時間由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本公司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起計，首任為期三年。本年度內，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八日起重續任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時的任期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開始（即其於本公司在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之日），有關任期將不超過三年。

全體董事均須根據細則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須待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的職務、職責及表現和本集團的業績後批准，始可作實。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最高薪酬個人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全部為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最高薪酬個人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董事於合同的權益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記載於按新加坡法例第50章公司法（「公司法」）、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上市手冊」）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好倉：

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劉興旭先生	600,000	348,307,000 (附註(a))	348,907,000	34.89%
閔蘊華女士	300,000	297,734,000 (附註(b))	298,034,000	29.80%
王建源先生	100,000	-	100,000	0.01%

該百分比指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Pioneer Top Holdings Limited（「Pioneer Top」）持有。劉興旭先生實益擁有Pioneer Top股權約42%，並根據信託協議為七名受益人（包括李步文先生）信託持有Pioneer Top餘下股權約58%。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的信託協議，劉興旭先生獲不可撤回地授予權利，全權酌情行使Pioneer Top的投票權及其日常管理權。



- (b) 該等股份由Go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Go Power」) 持有。閻蘊華女士實益擁有Go Power股權約12.74%，並根據信託協議為合共1,463名受益人信託持有Go Power股權約87.26%。根據信託協議，閻蘊華女士獲不可撤回地授予權利，全權酌情行使Go Power的投票權及其日常管理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載於按公司法、上市手冊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概無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或上市手冊在任何與本集團從事之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管理合同

年內，概無就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同。

購股權

本集團並無購股權計劃。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按公司法、上市手冊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以下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權益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的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股份／相關股份百分比
Pioneer Top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348,307,000	-	348,307,000	34.83%*
Go Power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297,734,000	-	297,734,000	29.77%*
Nitro Capital Limited (「Nitro」)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	176,000,000	176,000,000	14.97%**

* 該百分比指持有權益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 該百分比指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經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擬發行之股份的數目擴大。

附註：

- (a) Pioneer Top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劉興旭先生實益擁有Pioneer Top股權約42%，並根據信託協議為七名受益人信託持有Pioneer Top股權餘下約58%，該七名受益人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步文先生（約16%），以及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李玉順先生（約7%）、茹正濤先生（7%）、王乃仁先生（7%）及張慶金先生（7%），以及本公司的僱員朱性業先生（約7%）及尚德偉先生（7%）。根據信託協議，劉興旭先生可全權酌情行使Pioneer Top於本公司持有的投票權。Pioneer Top持有的該權益亦在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披露為劉興旭先生的權益。
- (b) Go Power乃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冚蘊華女士實益擁有Go Power股權約12.74%，並根據信託協議為合共1,463名受益人信託持有Go Power股權約87.26%。根據信託協議，冚蘊華女士可全權酌情行使Go Power於本公司持有的投票權。Go Power持有的該權益亦在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披露為冚蘊華女士的權益。
- (c) Nitro乃於開曼群島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為春華資本集團（開曼）一號基金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一節所載本公司董事的權益外，概無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按公司法、上市手冊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載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進行以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及上市手冊的披露規定。

劉興旭先生、閔蘊華女士及李步文女士目前持有河南心連心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心連心化工」）合共約10.6%權益，而彼等為心連心化工最大股東。因此，彼等通過其股東權利於心連心化工的主要決定具有重大影響。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a)條，心連心化工、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為「心連心化工集團」）均被視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新加坡上市手冊，心連心化工集團亦被視為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士」。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i) 水電及蒸汽供應協議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與心連心化工集團訂立水電及蒸汽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向心連心化工集團供應水電及蒸汽。該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根據該協議向心連心化工集團收取的金額，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釐定為人民幣18,000,000元（約22,375,08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心連心化工集團收取的總額為數人民幣11,252,000元，已作為其他收入計入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ii) 設備購買協議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與心連心化工集團訂立設備購買協議，據此，心連心化工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供應設備，包括管道、容器及高壓容器以供生產之用。該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根據該協議就採購設備向心連心化工集團支付的金額，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釐定為人民幣15,000,000元（約18,645,9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採購設備已付總額為人民幣11,495,000元，有關金額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備用零件存貨。

(iii) 吊裝服務協議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與心連心化工集團訂立吊裝服務協議，據此，心連心化工集團已同意提供機械及設備（按需要基準），用於向本集團的生產營運提供吊裝服務。該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根據該協議向心連心化工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用，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釐定為人民幣7,000,000元（約8,701,42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該協議向心連心化工集團支付的服務費用為數約人民幣3,715,000元，已作為銷售成本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iv) 餐飲協議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與心連心化工集團的聯營公司訂立一般餐飲協議，據此，心連心化工集團的聯營公司已同意向本集團位於河南省新鄉市上八里鎮的全體員工及賓客提供餐飲服務。同日，本集團亦已與心連心化工集團訂立培訓餐飲協議，據此，心連心化工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的員工在河南省輝縣市接受培訓時提供餐飲服務。該等協議的期限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根據該等協議支付的服務費用，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釐定為人民幣10,000,000元（約12,430,6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該等協議支付的服務費用為數約人民幣5,121,000元，已作為一般和行政費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

- (1)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2)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得／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及
- (3) 按照管轄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該等條款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整體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國際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提交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就本集團於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調查結果和結論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核數師函件副本已由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本集團的應付短期融資債券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9至第6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且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10%由新加坡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司法規定董事須就每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須真實與公平地列報本公司和本集團於某年度申報期間結算日的財政狀況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董事應：

- (a) 挑選及貫徹運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 (b) 匯報嚴重偏離任何會計常規的原因；及
- (c) 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除非假設本公司和本集團能持續經營為不恰當。

董事負責妥善保存會計紀錄，以保護本公司和本集團的資產。董事亦負責採納合理措施，防止及檢查任何欺詐及失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執行包括以下各項的職務：

- 審閱本公司內部及外部核數師的審核計劃，並審閱內部核數師對本公司內部會計控制系統充足性的評估，以及本公司管理層向外部及內部核數師提供的援助；



- 在向董事會提呈季度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核數師就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發出的報告前，審閱季度及年度財務報表，以及核數師就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發出的報告；
- 透過內部核數師進行的檢討，審閱本公司重大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控制和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 與外部核數師、其他委員會會面，並與管理層的個別的行政人員會面，討論彼等認為應私下與審核委員會討論的任何事宜；
- 檢討對財務報表、相關遵例政策和計劃及監管機構接獲的任何報告可能構成重大影響的法律及監管事宜；
- 檢討成本效益及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和客觀性；
- 檢討外部核數師提供服務的性質及非審核服務的範圍；
- 向董事會建議將提名的外部核數師、批准外部核數師的酬金，以及檢討審核的範圍和業績；
- 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的行動和會議紀錄，作出審核委員會認為適當的建議；及
- 按照兩間交易所各自的規定，審閱與利害關係人士進行的交易（亦稱為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提供的所有非核數服務，信納該等服務的性質及範疇將不會影響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利害關係人士交易。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召開六次會議。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紀錄將按姓名基準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在本公司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本公司內部及外部核數師進行一次會面。

有關審核委員會的其他詳情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表明願意接納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
劉興旭

董事
閔蘊華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董事陳述



吾等，劉興旭及閔蘊華，同為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的其中兩名董事，謹此陳述，依董事的意見：

- (i) 隨附的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其附註，是為真實而公允地提供本集團和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及本公司的權益變動而編製；及
- (ii) 於本陳述發出日期，吾等具有充分理據相信本公司將能於債項到期時償還債項。

代表董事會

董事
劉興旭

董事
閔蘊華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致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報告

我們已完成審核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83至155頁，當中包括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 貴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 貴公司權益變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資料。

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新加坡公司法(「該法案」)第50章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條文編製提供真實而公允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策劃和維持內部會計控制系統，該系統足以合理確保資產不會因為不獲授權使用或處置事宜而蒙受損失；交易均妥獲授權進行，並加以記錄以編製真實而公允的財務報表，保持資產的透明度。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保證以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提供真實而公允意見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已根據該法案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從而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和貴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業績、權益變動和現金流量，以及貴公司的權益變動。

其他法律和法規規定的報告

我們認為，貴公司已按照該法案的條文妥為保存該法案規定貴公司須保存的會計及其他紀錄。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One Raffles Quay

North Tower, Level 18

Singapore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3,945,584	3,688,233
銷售成本		(3,225,942)	(3,181,860)
毛利		719,642	506,3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29,080	23,986
銷售及分銷費用		(69,462)	(70,5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2,493)	(136,059)
其他開支		(22,387)	(20,025)
財務成本	8	(82,359)	(78,930)
除稅前盈利	7	372,021	224,845
所得稅開支	11	(61,020)	(44,337)
年內溢利	12	311,001	180,508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允值變動		(1,004)	(16,073)
損益賬內減值虧損的重新分類調整		1,004	16,073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	-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311,001	180,508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311,121	180,508
非控股權益		(120)	-
		311,001	180,508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311,121	180,508
非控股權益		(120)	-
		311,001	180,50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14	26.46	17.96

年度建議的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3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019,025	2,542,16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	175,290	89,165
商譽	17	6,950	6,950
煤礦開採權	18	41,955	41,763
可供出售投資	19	7,500	-
遞延稅項資產	33	4,706	-
購買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3	721,626	216,822
非流動資產總額		3,977,052	2,896,868
流動資產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5	1,760	-
可供出售投資	19	4,701	5,705
存貨	21	432,366	593,114
貿易應收款項	22	15,520	28,725
應收票據	22	1,740	2,050
預付款項	23	140,630	116,53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49,080	13,339
可收回所得稅		3,858	7,263
已抵押存款	24, 27	12,900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77,610	514,098
流動資產總額		1,140,165	1,290,827
總資產		5,117,217	4,187,6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5	135	163
貿易應付款項	26	110,773	120,843
應付票據	27	25,80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422,437	336,373
應付所得稅		4	864
遞延補貼	29	3,596	3,46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172,000	541,000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1	300,000	-
流動負債總額		1,034,745	1,002,708
淨流動資產		105,420	288,1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82,472	3,184,98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1,679,485	1,067,091
遞延補貼	29	23,474	-
遞延稅項負債	33	51,081	56,2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54,040	1,123,310
總負債		2,788,785	2,126,018
淨資產		2,328,432	2,061,67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836,671	836,671
可換股債券	32	322,436	321,996
法定儲備金	35	167,873	133,655
保留溢利		931,222	732,355
建議末期股息	13	63,000	37,000
		2,321,202	2,061,677
非控股權益		7,230	-
總權益		2,328,432	2,061,677
總權益及負債		5,117,217	4,187,695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可供	法定	保留溢利	建議	合計	非控股	總權益	
		股本	換股	儲備金		末期股息		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債券	重估儲備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36,671	-	-	110,678	612,141	30,000	1,589,490	-	1,589,490
年內溢利		-	-	-	-	180,508	-	180,508	-	180,50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	-	-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80,508	-	180,508	-	180,508
轉撥至法定儲備金	35	-	-	-	22,977	(22,977)	-	-	-	-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30,317)	(30,317)	-	(30,317)
發行可換股債券	32	-	324,366	-	-	-	-	324,366	-	324,366
可換股債券發行費用	32	-	(2,370)	-	-	-	-	(2,370)	-	(2,370)
由保留溢利轉至建議二零一零年										
末期股息		-	-	-	-	(317)	317	-	-	-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3	-	-	-	-	(37,000)	37,000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71	321,996	-	133,655	732,355	37,000	2,061,677	-	2,061,677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36,671	321,996	-	133,655	732,355	37,000	2,061,677	-	2,061,677
年內溢利		-	-	-	-	311,121	-	311,121	(120)	311,00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	-	-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11,121	-	311,121	(120)	311,001
註冊成立附屬公司		-	-	-	-	-	-	-	7,350	7,350
轉撥至法定儲備金	35	-	-	-	34,218	(34,218)	-	-	-	-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37,000)	(37,000)	-	(37,000)
可換股債券利息	32	-	15,036	-	-	(15,036)	-	-	-	-
支付可換股債券利息		-	(14,596)	-	-	-	-	(14,596)	-	(14,596)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13	-	-	-	-	(63,000)	63,000	-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71	322,436	-	167,873	931,222	63,000	2,321,202	7,230	2,328,432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附註34)	可換股債券 (附註32)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儲備	保留溢利	建議末期股息	總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36,671	-	-	2,718	30,000	869,389
年內溢利	-	-	-	35,576	-	35,57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5,576	-	35,576
已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30,317)	(30,317)
發行可換股債券	32	324,366	-	-	-	324,366
可換股債券發行費用	32	(2,370)	-	-	-	(2,370)
由保留溢利轉至						
建議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317)	317	-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13	-	-	(37,000)	37,000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71	321,996	-	977	37,000	1,196,64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836,671	321,996	-	977	37,000	1,196,644
年內溢利	-	-	-	77,677	-	77,67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	-	-	-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77,677	-	77,677
已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37,000)	(37,000)
可換股債券利息	32	15,036	-	(15,036)	-	-
支付可換股債券利息	-	(14,596)	-	-	-	(14,596)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13	-	-	(63,000)	63,00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71	322,436	-	618	63,000	1,222,725

建議及宣派的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的差額人民幣317,000元代表於派付後解除的因人民幣兌新加坡元貶值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自保留溢利。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盈利		372,021	224,845
經調整：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	3,350	2,166
煤礦開採權攤銷	7	1,568	1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178,866	172,1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	10,146	2,182
遞延補貼攤銷	6	(1,095)	(495)
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股息收入	6	-	(720)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7	1,004	16,07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	5,410	-
撇減貿易應收款項	7	43	-
利息收入	6	(4,463)	(1,596)
財務成本	8	82,359	78,930
		649,209	493,623
存貨減少／(增加)		155,338	(237,7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13,472	7,633
預付款項增加		(22,371)	(39,7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5,741)	(2,923)
關連公司餘額淨變動		(1,788)	(56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5,730	43,19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0,816	24,20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814,665	287,634
已收取政府補貼	29	24,700	-
已付利息	37	(110,118)	(85,767)
已收利息		4,463	1,596
已付稅項		(68,319)	(23,483)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665,391	179,9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7	2,80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9,114)	(479,025)
購買土地使用權	16	-	(1,603)
添置煤礦開採權	18	(1,760)	-
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19	(7,500)	-
收自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6	-	7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6	-	(39,064)
已質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2,900)	8,780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201,027)	(507,384)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付普通股股息		(37,000)	(30,317)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32	-	324,366
支付可換股債券利息		(14,596)	-
發行短期融資債券所得款項	31	300,000	-
貸款及借貸的所得款項		992,212	1,040,000
償還貸款及借貸		(748,818)	(655,320)
非控股權益出資		7,350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99,148	678,7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36,488)	351,32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4,098	162,773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現金	24	477,610	470,466
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質押定期存款	24	-	43,632
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	1,100,000	1,080,000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9	4,701	5,70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	132,938	84,061
預付款項	23	318	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587	45,015
流動資產總額		142,544	135,098
總資產		1,242,544	1,215,098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19,819	18,454
淨流動資產		122,725	116,644
淨資產		1,222,725	1,196,64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	836,671	836,671
可換股債券	32	322,436	321,996
保留溢利	35	618	977
建議末期股息	13	63,000	37,000
總權益		1,222,725	1,196,644
總權益及負債		1,242,544	1,215,098

1. 公司資料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是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七日根據新加坡公司法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雙重第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新鄉高新技術經濟開發區（小冀鎮）。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乃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新加坡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新加坡財務報告詮釋（「新加坡財務報告詮釋」））編製而成。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方法編製而成，惟以公允值計量的流動可供出售投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除另有指明外，表內所有價值乃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政年度一致，但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下列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該日之後開始的年度財政期間強制採納的準則及詮釋。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1號修訂本**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7號修訂本**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採納該等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業績及財務報表的財務狀況或其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

本集團並未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及詮釋：

說明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3號公允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1號修訂本－政府貸款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7號修訂本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的改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修訂本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0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20號地表礦區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0號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1號共同安排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0號綜合財務報表、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1號共同安排、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的過渡性指引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0號、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及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除了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外，董事預期採納上述其他準則及詮釋不會對初步應用期間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採納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後會計政策的即時變動性質描述如下。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改變了其他全面收益所呈列項目的分類。於未來任何某個時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將與於任何時候不再重新分類的項目分別呈列。由於修訂本只影響已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項目的呈列，本集團預期採納該準則後不會對其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 (續)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生效。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為一項就於所有於其他實體 (包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公司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公司) 權益形式的披露規定的新訂及全面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112號規定一實體應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其於其他公司的權益的性質和風險的資料，以及該等權益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由於此乃披露規定，故於二零一四年實行此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構成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的財務資料。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的同一申報日期編製。類似交易及情況相若的事件乃應用貫徹的會計政策。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股息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收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乃全數對銷。

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乃按附屬公司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綜合入賬。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溢利可能有別於與附屬公司為中國財務申報目的而編製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反映者。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乃根據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列的金額得出。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初步按其公允值計量。對於活躍市場中的交易項目，公允值乃參考所報市場價而釐定。對於非活躍市場項目，公允值乃採用諸如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適用估值方法釐定。與收購相關的成本於已產生成本及已接收服務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於收購日期的訂約條款、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就適當分類及指定承擔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作出評計，此包括由被收購者將主合約所含的衍生項目獨立出來。

任何將由收購者轉讓的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其後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的公允值變動，將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倘或然代價被分類為權益，則或然代價將直至其最終按權益結算時方重新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 (續)

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過往所持的股本權益乃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允值，且任何相關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不論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權益 (若有) 是否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抑或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者可識別淨資產之部份確認，本集團有權選擇各個別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值總額，即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權益 (若有) 及本集團過往持有被收購者股本權益的公允值金額 (若有)，超過被收購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淨額的任何部份，將記錄為商譽。商譽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商譽」。倘後者總額超過前者，超過部份將於收購日期於損益賬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非控股權益指不可直接或間接歸於母公司擁有人的附屬公司股權，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下獨立呈列。並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示。

本公司擁有人並無導致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擁有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於此情況下，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款額將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數額之調整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值間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歸於母公司擁有人。

功能貨幣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進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內各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即功能貨幣) 為人民幣。提供貨品及服務的售價及主要成本，包括主要經營開支，主要受到人民幣波動所影響。本集團各實體會釐定其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乃以功能貨幣計量。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乃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初步確認時，以功能貨幣按與於交易日期的普遍匯率相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相應申報期間結束時的普遍匯率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交易 (續)

因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清償貨幣項目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乃在損益賬內確認，惟因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淨投資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則初步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以及在權益表中的外幣換算儲備內累計。外幣換算儲備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從權益表中重新分類至本集團的損益賬。

為進行綜合入賬，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成人民幣，而其損益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特定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益之部份於損益賬中確認。

倘部份出售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 (包括海外業務)，則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應佔部份將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就部份出售屬於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而言，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部份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有權力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之實體，藉以從其活動獲得利益。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50%的已發行股本，或控制超過一半表決權或控制董事會的組成，即本集團一般擁有此權力。

附屬公司之業績會被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賬，並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指根據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據此，本集團與其他人士承接一項經濟活動。合營企業作為一個獨立實體營運，本集團與其他人士均擁有權益。

合營企業各方訂立的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各方的注資、合營企業的期限及合營公司解散時變現資產的基準。合營企業業務的盈虧及盈餘資產的任何分派均由合營企業各方按其各自的出資額或根據合營企業協議的條款分佔。

合營企業被視為：

- (a) 附屬公司，倘本集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單方面控制該合營企業；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本集團／本公司不可單方面控制，但可直接或間接地共同控制該合營企業；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合營企業 (續)

- (c) 聯營公司，倘本集團／本公司並無單方面或共同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持有一般不少於該合營企業的20%註冊資本，並可對該合營企業施加重大影響；或
- (d)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記賬的股本投資，倘本集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該合營企業的20%註冊資本，且對該合營企業並無共同控制權亦不可施加重大影響。

關連方

關連方之定義如下：

- (a) 一人士或該人士的直系親屬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連，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
 - (ii)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b) 倘下列任何條件適用，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連之一家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皆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連）；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家實體所在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皆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家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公司或本公司關連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倘本公司本身為該類計劃，則創辦僱主亦與本公司有關連；
 - (vi) 該實體為(a)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不包括在建工程) 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 (包括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部件成本) 及令該資產進入其擬使用的工作環境及地點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 例如維修及保養, 一般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賬內扣除。當達致認可標準時, 則主要檢驗開支按資產賬面值被資本化, 作為資產的替代。倘若絕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中途須被替換, 則本集團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 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至其剩餘價值。用作此用途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下:

	年期	剩餘價值
樓宇	15 – 25年	3至10%
其他固定附著物及建築	15 – 25年	3至10%
廠房及機器	8 – 15年	3至10%
辦公室設備及傢俱	5年	3至10%
汽車	5年	3至10%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 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於部分之間分配, 而各部分會作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及調整 (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包括初步確認之任何重要部分乃於出售後或當使用或出售該項目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的年度之損益賬內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停用之收益或虧損, 為相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 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並不予以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會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適類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煤礦開採權

煤礦開採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煤礦開採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7年內以直線法攤銷。煤礦開採權之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之生產計劃及經探明及可能的礦產儲備進行年度審閱。倘煤礦開採物業遭遺棄則煤礦開採權將於損益賬中撇銷。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乃於租期5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攤銷期及方法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予以檢討。攤銷開支乃於損益賬內確認。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或當資產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本集團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一組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則被視為出現減值，並須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由資產產生）按反映市場現時對貨幣時間價值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釐定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時將考慮最近市場交易（若可用）。倘並無該等交易可供識別，則使用適合的估值模型。這些計算通過價值倍數或其他可利用的公允值指標以作支援。

本集團以詳細預算及預測計算作為其減值計算的基礎，而該等預算及預測計算乃根據本集團獲分配個別資產的各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編製。該等預算及預測計算一般涵蓋五年期間。對於更長期間，長期增長率將予計算並於第五年後應用於估計至未來現金流量。

減值虧損於損益賬內確認為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但之前被重新估值的資產除外，該重估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在此情況下，減值亦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而確認金額乃以之前的任何重估金額為限。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就資產 (商譽除外) 而言, 於各申報日期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存在該等跡象, 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最近確認減值虧損以來出現變動時撥回。倘出現該情況, 資產的賬面值則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 惟增加金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 (已扣除折舊)。有關撥回於損益賬內確認, 但該資產是以重估金額計量則另作別論, 在這情況下, 撥回乃作為重估增加處理。

商譽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緊隨初步確認後, 商譽將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為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 自收購日期起將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 而不論被收購者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予該等單位。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當現金產生單位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商譽透過評估商譽相關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的可收回金額釐定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時, 減值虧損將於損益賬內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後續期間撥回。

倘商譽組成現金產生單位之部份及該現金產生單位內所售業務之部份時, 與所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之損益時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 所售商譽乃以出售業務的相關公允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份為基準計量。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列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 並以海外業務的功能貨幣計賬及根據上文「外幣交易」所載會計政策進行換算。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被視為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 並按收購日期之利率以人民幣入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乃於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方予確認。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乃以公允值加（倘屬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其後計量

其後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計量金融資產載述如下：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及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乃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計量。當貸款及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會透過攤銷過程於損益賬內確認。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權益投資及債權證券。被分為可供出售類別的權益投資，並無被分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為按公允值列入損益賬的類別。屬於這類別的債權證券均為擬無限期持有，並可能因應流動資金需要而出售或因應市況變動而出售的證券。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量。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惟減值虧損、貨幣工具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及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則於損益賬內確認。由於當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進行重新分類調整，故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乃從權益表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公允值不能被可靠地計量的股本工具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

終止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於完全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賬面值與所收代價及任何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賬內確認。

正常購買及銷售金融資產

所有正常購買及銷售的金融資產會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購買或銷售指於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訂立的期間內進行資產交付的金融資產買賣。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對具個別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個別存在減值，並對非具個別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顯示共同存在減值。若本集團確定經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不論是否具重要性）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包括一組具相類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的資產，並對該資產共同進行減值評估。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被或繼續被確認入賬，則有關資產均不會被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乃按該資產的賬面值及以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如貸款具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現行實際利率。資產的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扣除，而減值虧損會於損益賬內確認。

當資產不可收回時，已減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將直接扣除或倘金額於撥備賬目內扣除，於撥備賬目內扣除的金額將與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撇銷。

為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考慮各種因素，例如債務人資不抵債或有重大財政困難以及拖欠或重大延期付款的可能性。

倘減值虧損金額於其後期間下降，而下降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會被撥回，惟撥回不得導致於撥回日期的資產賬面值超出其攤銷成本。撥回的金額於損益賬內確認。

(b) 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例如發行人經營所在的業務環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發行人資不抵債或有重大財政困難的可能性）顯示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乃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目前的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客觀跡象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包括(i)發行人或欠債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ii)有資料關於發行人業務所在地區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具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有關資料並顯示未必可收回股本投資的成本；及(iii)投資的公允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大幅」乃按投資之原本成本而評估，「長期」則按公允值跌至低於其成本的期間評估。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時，收購成本(已扣除任何已償還本金及攤銷)及現有公允值的差額，扣減過往在損益賬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將從其他全面收益表撥出，並於損益賬內確認。有關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撥回，並無在損益賬內確認；其減值後的公允值增加，均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而言，減值乃根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相同標準評估。然而，減值所錄得的金額乃被計量為攤銷成本與現行公允值之間的差額的累計虧損，減之前在損益賬內確認的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未來利息收入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根據資產的所減少賬面值繼續累計。利息收入乃記錄為財務收入的一部分。若在其後年度，債務工具的公允值增加，而該增加可客觀地證明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賬中撥回。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當及只有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一方時，金融負債方予確認。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決定其金融負債之分類。

初步確認金融負債時，乃以公允值加(倘屬並非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計量視乎彼等的分類而定，並載述如下：

(a) 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後被指定為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倘其收購目的為於短期銷售，則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持作買賣。這類別包括本集團訂立之衍生金融工具（並非指定為對沖關係中之對沖工具）。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會被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

初步確認後，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負債均按公允值計量。因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賬內確認。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並無指定任何金融負債透過損益賬以公允值列賬。

(b) 其他金融負債

於初步確認後，其他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當負債不再確認時，收益及虧損於損期賬內確認，並進行攤銷過程。

終止確認

當負債的義務解除或消除或到期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當現有金融負債為同一貸款人以幾乎不同的條款作出的另一筆金融負債取代時，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該轉換或修改視為不再確定原本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的差額在損益賬內確認。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根據合約條款予以確認及計入股東權益內。交易成本從權益中扣除，並扣除相關所得稅。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於其後年內不會重新計量。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被分類為貸款及借款，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值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應付短期融資債券其後以成本計量，原因是其年期相對較短，折現影響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無質押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及到期日一般為收購後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減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完整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無被限制使用的短期存款及與現金性質相近的資產。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使存貨達致目前地點及狀態所產生的成本入賬如下：

- 原材料：按加權平均法計算的採購成本。
- 製成品及在製品：直接材料及員工成本，以及根據正常運作量計算的製造經常費用的一部分（不包括借貸成本）。該等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在需要時，就損毀、陳舊及滯銷項目提取撥備，將存貨的賬面值調整至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

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的成本及估計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以致本集團目前須承擔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有可能須就清償有關責任而產生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及該責任的金額可被可靠地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

撥備須於各申報期間末作出審閱及調整以反映當時最佳估計。倘不再因清償責任而產生經濟資源流出，則會將撥備撥回。倘資金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則按反映（如適用）有關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除稅前折現率就撥備進行折現。倘使用折現法，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會被確認為財務成本。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按政府釐定的酌情基準從中國地方政府收取。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補助能予以收取以及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後，按公允值確認。當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以有系統方式，將補助在有關期間內於收入中確認，以抵銷擬作補償的成本。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值於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為遞延資本補助，並於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相等年度分期在損益表內攤銷。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及入賬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倘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不能收回債務，則須就不可收回之金額計提撥備。壞賬在被識別時予以撇銷。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與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有關，則會被資本化為該資產的一部分成本。借貸成本於準備將資產作其擬定用途的活動或進行銷售以及開支及借貸成本產生時開始資本化。借貸成本會被資本化，直至大致上完成資產，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開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就借取資金時招致的其他成本。

僱員福利－退休福利

在中國內地經營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所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按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政府部門所管理的退休金基金供款，該等政府部門負責為該附屬公司的僱員管理該等金額。

本公司向新加坡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乃於履行有關服務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退休金計劃供款於根據相關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時確認為開支。

租約

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約入賬列為經營租約。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經營租約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出租人已收任何獎勵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賬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入確認

不論何時作出付款，收入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予以確認。考慮到合約界定之付款條款及撇除稅項或印花，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量。下列特定確認標準亦須於收入確認前達成：

a) 銷售貨品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乃於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至客戶時確認，即一般與售出貨品交付及接收時間一致。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透過採用折現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收取的未來現金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以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乃於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予以確認。

d) 補助金收入

補助金收入指來自政府的補助，於收取現金並達成所有相關條件時確認。

e) 遞延補貼攤銷

遞延補貼於補貼擬作補償的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相等年度分期在損益表內攤銷及入賬。

所得稅

即期稅項

即期及過往期間的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從稅局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局的金額計量。用以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及稅法，乃本集團業務所在並賺取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生效或實際生效者。

即期所得稅於損益賬確認，但若稅項與於損益賬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或直接於權益表確認。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設定撥備。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的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由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而確認，但以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以作對銷為限，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的投資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抵銷之情況下，方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申報期間結束時予以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之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申報日期結束時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擁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資產被變現或清償負債的年度適用之稅率計量，並以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生效或實際生效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 (續)

與於損益賬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遞延稅項將於損益賬外確認。與相關交易有關之遞延稅項項目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業務合併產生之遞延稅項將就收購之商譽作出調整。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以即期所得稅資產抵銷即期所得稅負債，且遞延稅與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會互相抵銷。

倘有關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並無更改，則作為業務合併一部份所收購的稅項利益（惟並非於該日達成獨立確認的條件）將於其後確認。倘調整於計量期間或於損益作出，則調整將視為商譽減少（只要其不超出商譽）。

增值稅 (「增值稅」)

本集團於中國銷售貨品一般須繳納增值稅，中國國內銷售的適用稅率為13%（尿素及複合肥分部）及17%（甲醇分部）。然而，作為政府給予肥料業的補助的一部分，銷售尿素及複合肥的增值稅會獲得全數豁免。

收入、開支及資產於扣除增值稅金額後確認，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倘因購買資產或服務產生的增值稅不可從稅局收回，則增值稅確認為收購資產的成本的一部分或開支項目的一部分（如適用）；及
- 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乃計及增值稅的金額列賬。

增值稅可從稅局收回的淨額或應付稅局的淨額乃作為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的一部分計入財務狀況報表。

分部報告

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組織為經營分部，並直接向本公司管理層申報分部業績，而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部業績，以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分部表現。該等分部各自的額外披露載於附註5，包括用以識別可申報分部的因素及分部資料的計量基準。

股本及股份發行開支

發行普通股的所得款項在權益賬內確認為股本。發行普通股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乃與股本扣減。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或然事項

或然負債指：

- (a) 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的債務，此等債務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此等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
- (b) 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債務並無被確認的原因：
 - (i) 不可能需要具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清償有關債務；或
 - (ii) 不能充份可靠地計量債務金額。

或然資產是因過去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資產，而其存在僅於不完全在本集團控制以內的一件或一件以上不明朗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時被確認。

或然負債及資產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不予確認，但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為現有債務，以及可以可靠地釐定其公允值的或然負債除外。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在財務狀況表權益一節內分類為保留溢利的獨立分配，直至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當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獲確認為負債。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在各申報日期結束時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申報金額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導致可能需要對於未來期間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後果。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應用會計政策作出的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而該等判斷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的影響：

所得稅

本集團在新加坡及中國須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涉及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計算法均不能確定最終稅款的釐定。本集團根據會否有額外稅項到期的估計，確認對預期稅務事宜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確認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所得稅、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858,000元、人民幣4,000元、人民幣4,706,000元及人民幣51,081,000元（二零一一年：可收回所得稅、應付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263,000元、人民幣864,000元及人民幣56,219,000元）。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關須對下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未來事件主要假設以及於每個申報期結束時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描述載於下文。當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根據可獲得的參數作出假設及估計。然而，現有情況及對未來發展的假設或會因本集團控制能力外產生的市場變動及情況而改變。有關變動會在發生時於假設內有所反映。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這要求估計商譽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使用價值的估計要求本集團對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當前價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6,9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950,000港元）。未來詳情載於附註17。

廠房及機器的可使用年期

生產肥料的廠房及機器的成本乃按直線法於該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管理層估計生產線的可使用年期為8至15年。預期使用程度及技術發展的變動可能會影響廠房及機器的經濟可使用年期，因此，折舊開支乃與預期經濟可使用年期的修訂進行一致改變。本集團廠房及機器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537,03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7,262,000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

本集團將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並於權益表內確認彼等的公允值變動。當公允值下降時，管理層便假設價值下降，以釐定是否有減值須於損益賬內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4,000元減值虧損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73,000元）。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70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5,705,000元）。

煤礦開採權減值

根據主要會計政策概要一節中非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當事件及環境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煤礦開採權的賬面值會進行減值檢討。煤礦開採權的可收回金額或（若適用）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乃按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計算。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煤礦開採權的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煤礦開採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1,95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1,763,000元）。

煤礦儲備

由於採集該等資料過程中的主觀判斷，本集團的煤礦儲備的工程估計不可避免為非精確值，僅表示約計數量。指定估計煤礦開採權儲備為「經探明」及「可能」之前，應參照有關須達成的工程標準的官方指引。經探明及可能的煤礦儲備估計於固定期間對每個煤礦最近的產量及技術資料予以更新。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按年變動，估計經探明及可能的煤礦儲備亦將變動。該變動被視為作為會計目的的估計變動，並以預期基準反映於有關攤銷率中。

儘管該等工程估計有不可避免的非精確性，該等估計仍被用於釐定攤銷費用及減值虧損。煤礦開採權的資本化成本按有關煤礦儲備的估計使用年期予以攤銷。使用年期根據本集團煤礦產量及經探明及可能的煤礦儲備每個年度予以檢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煤礦開採權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1,95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1,763,000元）。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三個可申報經營分部：

(i) 尿素

尿素是一種中性氮基肥，適用於多種農作物及土地。尿素不會在土壤上殘留任何殘餘物質，並為農作物供氮，及可作為農業肥料、塑膠、樹脂、塗料及藥物行業的原材料。

(ii) 複合肥

複合肥是一種圓形、堅實的顆粒肥料，並有多種優越特質，如濃度高、農作物吸收率高及改善農作物抗病、抗蟲、抗旱及抗逆性。使用複合肥一般有助改善農作物質量及土地生產力，亦適合用作底肥或追肥，並適用於栽種小麥、稻米、玉米、花生、煙草、果樹、蔬菜及棉花。

(iii) 甲醇

甲醇是一種無色、無味、高揮發性及易燃的有毒液體酒精。甲醇為重要的有機化學原材料，主要用以生產甲醛，而甲醛乃生產多種樹脂的必要原材料。甲醇亦是良好的燃料，於部分發電廠用作能源資源。甲醇亦被廣泛用於人造纖維、塑膠、藥物、殺蟲劑、染料及合成蛋白的工業生產。

除三個主要經營分部外，本集團從事生產液態氨及氨溶液。此外，如財務報表附註36所述，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本集團收購一間從事煤礦開採及煤炭銷售的附屬公司。然而，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被本集團收購之後開展的業務十分有限，故資產及負債對分部申報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另立經營分部以呈列該附屬公司所經營的煤礦開採業務。

並無經營分部已合併組成上述可申報經營分部。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管理層獨立地監控本集團業務單位的經營業績，就資源分配及考績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根據經營損益予以評估，如下表所說明，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方面的經營損益以不同方法計量。本集團的融資（包括財務成本）、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項目（如下文所述）以組合基準管理，及不會分配到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之間的轉讓價格按公平交易基準以類似與第三方進行交易的方式釐定。

分配基準

分部業績包括分部直接應佔的項目以及按合理基準所分配的項目。未分配項目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不能直接分配至個別分部，因將其分配至分部乃並不實際可行。除於去年新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對分部申報而言並不重大）外，本集團的資產乃於不同分部之間交替使用，而且沒有合理基準將本集團的負債於不同分部之間分配。因此，按經營分部披露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並無意義。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只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銷售分別為人民幣244,647,000元（或總銷售的6.2%）及人民幣203,684,000元（或總銷售的5.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分部溢利的定義

本公司董事認為分部溢利／(虧損) 為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尿素 人民幣千元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給外部客戶	2,498,534	937,973	495,163	13,914	-	3,945,584
分部間銷售	318,658	-	-	5,743	(324,401)	-
總收入	2,817,192	937,973	495,163	19,657	(324,401)	3,945,584
分部盈利	571,285	127,463	19,466	1,428	-	719,642
利息收入						4,463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4,617
未分配開支						(294,342)
財務成本						(82,359)
除稅前盈利						372,021
所得稅開支						(61,020)
年內溢利						311,001
其他分部資料：						
撇減貿易應收款項						43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5,41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1,0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1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8,86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350
煤礦開採權攤銷						1,568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尿素 人民幣千元	複合肥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給外部客戶	2,409,012	849,236	422,480	7,505	-	3,688,233
分部間銷售	283,255	-	-	12,832	(296,087)	-
總收入	2,692,267	849,236	422,480	20,337	(296,087)	3,688,233
分部盈利/(虧損)	406,492	127,089	(27,114)	(94)	-	506,373
利息收入						1,596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22,390
未分配開支						(226,584)
財務成本						(78,930)
除稅前盈利						224,845
所得稅開支						(44,337)
年內溢利						180,508
其他分部資料：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16,0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2,1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2,1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166
煤礦開採權攤銷						138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出售貨品並扣除相關稅項、退貨及折扣後的淨發票價值。

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3,945,584	3,688,2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463	1,596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720
銷售副產品的盈利	9,178	5,356
來自關連方的服務費收入	-	60
遞延補貼攤銷 (附註29)	1,095	495
補助金收入	12,489	6,667
罰金收入	-	7,798
其他	1,855	1,294
	29,080	23,986

7.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盈利乃經扣除：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3,225,942	3,181,8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178,866	172,1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6	3,350	2,166
煤礦開採權攤銷	18	1,568	138
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金付款：			
土地		1,313	1,410
樓宇		480	480
		1,793	1,890
核數師酬金		1,659	1,480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9))：			
薪金及花紅		198,555	139,889
定期供款計劃的已供款部分		41,931	21,377
福利開支		14,298	7,262
		254,784	168,52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1,004	16,073
未變現匯兌虧損淨值*		706	1,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146	2,18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1	5,410	-
撇減貿易應收款項		43	-

7. 除稅前盈利 (續)

* 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所披露的「其他開支」。

計入於僱員福利開支披露的工資及薪金人民幣32,271,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5,624,000元)；於折舊披露的折舊開支人民幣154,52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55,785,000元)；和於上文披露的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5,41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

8.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90,311	79,848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19,465	5,687
政府貸款的利息	342	232
	110,118	85,767
減：資本化利息(附註37)	(27,759)	(6,837)
	82,359	78,930

9.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800	8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157	4,5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3	66
	8,230	4,616
	9,030	5,41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酬金 (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王建源	300	300
李生校	250	250
王為仁	250	250
	800	8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二零一一年：零)。

(b)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考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興旭	-	875	2,356	25	3,256
閔蘊華	-	696	1,767	24	2,487
李步文	-	696	1,767	24	2,487
	-	2,267	5,890	73	8,230
非執行董事：					
廉潔	-	-	-	-	-
	-	2,267	5,890	73	8,230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考績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興旭	-	877	911	22	1,810
閔蘊華	-	698	683	22	1,403
李步文	-	698	683	22	1,403
	-	2,273	2,277	66	4,616
非執行董事：					
廉潔	-	-	-	-	-
	-	2,273	2,277	66	4,616

* 考績花紅乃根據各財政年度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得出。

9.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二零一一年：無)。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10.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本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 (二零一一年：三名) 董事，其酬金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有關其餘兩名 (二零一一年：兩名) 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38	1,280
考績花紅	420	1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5	45
	1,493	1,470

酬金屬下列範圍之內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數目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零至人民幣500,000元	-	-
人民幣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2
	2	2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

本公司於新加坡註冊成立，於本年度須按17%（二零一一年：17%）的所得稅稅率繳納稅項。

於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須按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一年：25%）繳納稅項。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有權於首兩個盈利年度享有所得稅的全數豁免，並於其後三年獲減免50%的所得稅。該附屬公司已選定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釐定稅務優惠期的第一個盈利年度。因此，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獲減免50%稅項（即12.5%）。本年度內，該附屬公司獲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以肯定其科技創新及使用先進的技術設備。該獎項使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享有較低所得稅稅率（即15%）的稅務優惠。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為：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度稅項	64,941	32,62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145	358
遞延稅項（附註33）	(5,066)	11,358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61,020	44,337

11. 所得稅 (續)

本年度使用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國家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盈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372,021	224,84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94,291	59,455
不可扣稅開支	8,427	5,978
就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溢利按5%計算的預扣稅項的影響	-	11,388
稅項抵免	(40,312)	(32,655)
就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145	358
確認過往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	(2,618)	-
其他	87	(187)
按實際稅率計算本年度的稅項開支	61,020	44,337

1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的綜合溢利包括人民幣13,545,000元的虧損（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576,000元的溢利），已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處理。

13.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6.30分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70分)	63,000	37,000

於年內建議的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經調整以反映二零一一年已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76,000,000股（包括已發行的強制性可換股工具）（二零一一年：1,005,304,000股）計算得出。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1,121	180,508

	二零一二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一年 股份數目
股份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包括年內已發行的強制性可換股工具）	1,176,000,000	1,005,304,000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固定附著物 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77,876	386,757	2,182,184	75,688	21,750	282,690	3,226,945
添置	2,303	18,231	31,954	6,215	5,986	692,628	757,317
轉讓	7,853	1,722	43,350	3,381	1,109	(57,415)	-
轉讓至預付							
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6)	-	-	-	-	-	(91,201)	(91,201)
出售	-	(618)	(12,847)	(147)	(1,286)	-	(14,89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032	406,092	2,244,641	85,137	27,559	826,702	3,878,16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9,099	40,389	574,922	31,711	8,656	-	684,777
年度折舊開支	12,291	13,718	136,163	12,774	3,920	-	178,866
出售	-	(144)	(3,483)	(116)	(762)	-	(4,50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390	53,963	707,602	44,369	11,814	-	859,13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6,642	352,129	1,537,039	40,768	15,745	826,702	3,019,0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固定附著物 及建築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31,858	260,712	2,051,270	76,804	15,456	297,163	2,933,263
添置	9,602	5,477	22,451	4,166	5,153	216,671	263,5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6)	2,474	23,050	14,153	228	1,288	-	41,193
轉讓	34,124	98,158	104,068	(5,371)	165	(231,144)	-
出售	(182)	(640)	(9,758)	(139)	(312)	-	(11,03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876	386,757	2,182,184	75,688	21,750	282,690	3,226,945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9,139	28,119	437,544	28,195	5,721	-	518,718
年度折舊開支	9,989	12,392	142,919	3,616	3,184	-	172,100
出售	(29)	(122)	(5,541)	(100)	(249)	-	(6,04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99	40,389	574,922	31,711	8,656	-	684,777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8,777	346,368	1,607,262	43,977	13,094	282,690	2,542,168

本集團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246,642,000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48,777,000元) 的樓宇位於中國內地。

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91,282	91,845
添置		-	1,603
轉讓至在建工程	15	91,201	-
年度攤銷	7	(3,350)	(2,1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179,133	91,282
計入預付款項的即期部分	23	(3,843)	(2,117)
非即期部分		175,290	89,165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乃以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內地，即本集團的製造及倉儲設施所在的位置。租賃土地的餘下年期為42至49年（二零一一年：43至47年）。

17. 商譽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6,95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6,95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950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6,950

17. 商譽 (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人民幣6,950,000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950,000元) 的商譽已分配至煤礦開採權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煤礦開採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使用價值計算為基準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採用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為基準，涵蓋20年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計劃採用9%的折現率折現。

使用價值計算採用的假設

各主要假設如下所述，據此管理層已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i) 預算毛利率

用於釐定未來毛利率的指定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之前年度的已得平均毛利率，可根據預期效率改進及預期市場發展增加。

(ii) 原材料價格通脹

用於釐定原材料價格通脹的指定價值的基準為預算年度內預報價格指數。

(iii) 商品價格通脹

用於釐定商品價格通脹的指定價值的基準為市場未來變動的預期。

(iv) 折現率

採用的折現率為稅前並反映有關相關單元的特殊風險。

18. 煤礦開採權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41,763
添置	1,760
年度攤銷撥備 (附註7)	(1,56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95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661
累計攤銷	(1,706)
賬面淨值	41,955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36)	41,901
年度攤銷撥備 (附註7)	(13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76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1,901
累計攤銷	(138)
賬面淨值	41,76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中國	7,500	-
即期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新加坡	4,701	5,705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值：		
新加坡	4,701	5,705

上述股本證券的投資乃被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息率。

本年度就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總值為人民幣1,00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73,000元）。本年度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場價值大幅下降。董事認為，該等下降表明上市股本投資已減值，減值虧損人民幣1,00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73,000元）（包括來自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分類人民幣1,00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73,000元））已於本年度損益賬內確認。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流動資產，因為本公司董事計劃於來年出售投資。上市股本投資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的日期的市值約為人民幣5,907,000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瑪納斯縣碧源供水有限責任公司（「碧源」）的15%非上市註冊資本投資人民幣7,500,000元。碧源成立之目的乃為供水及提供水處理服務，其現時處於初始營運階段。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碧源賬面值為人民幣7,50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計量，因為估計合理公允值範圍太大，董事認為無法可靠計其公允值。本集團無意於可見未來出售有關投資。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1,100,000	1,080,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並無固定年期償還。

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及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河南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100,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1,080,000,000元)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	生產及銷售尿素、複合 肥、甲醇、液態氮及氨 溶液
河南手拉手化肥有限公司 (Henan Shoulashou Fertiliser Co., Ltd.)*@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暫停業務
新疆心連心能源化工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350,000,000元 (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130,000,000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投資控股
瑪納斯天利煤業 有限責任公司 (「天利」)*#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45,000,000元	-	100% (二零一一年： 100%)	煤礦開採及煤炭銷售
河南農心肥業有限公司 (「農心」)*#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5,000,000元	-	51% (二零一一年： 無)	複合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 銷售

* 該附屬公司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外商全資控股公司。

@ 該等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並根據中國法例註冊。

該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經審核財務報表並非由Ernst & Young LLP, Singapore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的其他成員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本集團與華農農資連鎖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成立合營企業河南農心肥業有限公司(「農心」)，合營企業的年期為五十年，主要從事複合肥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有關此合營企業成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佈內。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自一獨立第三方收購瑪納斯天利煤業有限責任公司。此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		
原材料	243,444	363,830
部件及備用零件	13,518	13,941
在製品	5,816	6,077
製成品	169,588	209,266
	432,366	593,114
損益賬：		
確認為銷售成本開支的存貨	3,033,738	3,000,451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附註7)	5,410	-
	3,039,148	3,000,451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520	28,725
應收票據	1,740	2,050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90日內清償，按其原有發票金額(即其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值)確認。本集團的應收票據為免息及一般於90至180日內清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人民幣計值。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預付款項，若干客戶或可取得信貸期。各客戶有信貸期上限。本集團尋求維持對其尚未到期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會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佈於大量分散的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已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13,876	20,256
1至3個月	830	1,842
3至6個月	469	6,625
6至12個月	345	2
	15,520	28,725

未被視為已減值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4,706	22,098
逾期3個月以下	469	-
逾期3個月以上	345	6,627
	15,520	28,725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銀行兌現的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以清償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面值總額人民幣175,510,000元。終止確認票據須由申報期結束時起一至六個月內償還。根據中國有關可轉讓票據的法律，倘中國銀行拖欠還款，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欠款（「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因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和相關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全數賬面值。本集團因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而面臨的最大虧損風險和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均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值並不重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於轉讓終止確認票據日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年內或累積期間，均無來自持續參與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獲確認。背書已於整個年度內平均作出。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購買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721,626	216,822
即期		
預付款項		
預付供應商的按金	129,842	113,59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即期部分	16	3,843
其他預付款項	6,945	825
	140,630	116,53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增值稅	38,223	2,588
其他	10,857	10,751
	49,080	13,3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89,710	129,872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18	317

以上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以上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未有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12,900	53,632	-	43,632
減：				
就應付票據已抵押的定期存款 (附註27)	(12,900)	(10,000)	-	-
	-	43,632	-	43,632
銀行現金及現金	477,610	470,466	4,587	1,3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4,587	45,01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達到人民幣424,56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97,273,000元）。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日常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介乎一日至六個月的可變期間之間，視乎本集團即時的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信譽可靠兼無近期拖欠記錄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於關連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利率5.13%計息的應付河南心連心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河南化工」）款項除外。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B條披露的應收關連公司款項詳情如下：

名稱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最高 未償還款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新鄉市心連心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1,760	8,183	-

關連公司包括河南化工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河南化工有共同股東，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河南化工擁有若干股權。

26.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申報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44,495	37,048
1至3個月	55,750	77,608
3至6個月	4,948	3,288
6至12個月	1,941	2,596
12個月以上	3,639	303
	110,773	120,843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30至90日內清償。貿易應付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27. 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平均於90至180日內到期，且為免息。應付票據以人民幣計值，並以定期存款人民幣12,9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0,000,000元)抵押(附註24)。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應計開支	70,404	45,238
建設費用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計費用	92,646	47,398
	163,050	92,636
其他應付款項		
客戶預付購買保證金	180,301	145,411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經營稅項	1,562	4,483
投標按金	50,863	33,077
應付一間新收購附屬公司前擁有者的款項	-	39,488
其他	26,661	21,278
	259,387	243,737
	422,437	336,373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平均年期為六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遞延補貼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年初	6,000	6,000
年內收取	24,700	-
於年終	30,700	6,000
累計攤銷：		
於年初	2,535	2,040
年內攤銷	1,095	495
於年終	3,630	2,535
賬面淨值：		
即期	3,596	3,465
非即期	23,474	-
	27,070	3,465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補貼與本集團獲授予的政府補貼有關，以建設生產廠房以及安裝及建設機器，目的為推行節約能源生產方式及減低生產成本，並根據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攤銷。本集團並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於年內，政府已向本集團授予合共人民幣24,70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的補貼。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合約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附註(a))	-	-	-	6.45%	二零一二年	90,000
— 無抵押	5.6%至6.8%	二零一三年	172,000	5.4%至7.1%	二零一二年	451,000
			<u>172,000</u>			<u>541,000</u>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81%至7.32%	二零一四年 至二零一八年	1,672,212	5.04%至7.32%	二零一三年 至二零一六年	1,058,000
政府貸款						
— 無抵押	浮動利率 0.3%加市場 最優惠利率	二零二零年	7,273	浮動利率 0.3%加市場 最優惠利率	二零二零年	9,091
			<u>1,679,485</u>			<u>1,067,091</u>
			<u>1,851,485</u>			<u>1,608,091</u>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或於通知時	172,000	541,000
於第二年	965,212	628,000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47,000	200,000
五年以上	460,000	230,000
	<u>1,844,212</u>	<u>1,599,000</u>

應償還其他借款：

五年以上	7,273	9,091
	<u>1,851,485</u>	<u>1,608,091</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已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 (b) 除金額為人民幣268,212,000元 (二零一一年：零) 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以美元 (「美元」) 計值外，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31.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河南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已向數間以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主要承銷商的金融機構發行人民幣300,000,000元的短期無抵押公司債券，有關債券於1年內到期，並按固定年利率5.7%計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一日期限屆滿時償還本金額及利息。

32.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面值為人民幣324,366,000元的以人民幣計值的可換股債券。本年度內可換股債券數目並無變動。可換股債券應佔直接交易成本達人民幣2,370,000元。本公司債券持有人可於可換股債券發行後隨時按每股初始轉換價約人民幣1.84元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由於可換股債券按每年4.5%計息，根據可換股債券條款，本公司可單獨酌情選擇遞延利息。

除過往被贖回、購買及撤銷或轉換外，所有未償還可換股債券應於發行日期的第五個週年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僅於發生清盤 (任何人士經本公司全權選擇 (並非根據任何第三方指示) 採取任何司法或監管措施，以自動清盤或解散或管理任何集團成員公司 (包括但不限於成員公司自動清盤)，或任何集團公司終止或威脅終止經營其全部或大部份業務或經營活動)，由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選擇按贖回價 (贖回價應相等於截至指定贖回日期，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連同該等未償還本金每年8.0%的贖回溢價) 贖回。

董事認為，本公司可遞延或控制本金的贖回、向債券持有人的債券利息付款及其他現金付款。因此，可換股債券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本年度內，應計債券利息為人民幣15,036,000元 (二零一一年：零)，其中人民幣14,596,000元 (二零一一年：零) 已支付予債券持有人。

3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35,071	35,07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	9,790	-	9,790
年內在損益賬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1)	(30)	11,388	11,35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760	46,459	56,219
年內付款	-	(4,778)	(4,778)
年內在損益賬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1)	(360)	-	(36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00	41,681	51,081

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減 暫時性 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年內在損益賬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1)	4,70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遞延稅項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會被徵收10%的預扣稅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較低的預扣稅率可能會適用。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按其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所有盈利的5%就遞延稅項負債計提預扣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基於支派股息的預測計提撥備，因為董事認為中國附屬公司不會將其所有盈利作為股息派發，而新撥備基準可更準確地反映因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股息而產生的本集團的實際遞延稅項負債。這構成會計估計的變動並已於往後期間應用，倘中國附屬公司就遞延稅項負債按保留盈利的100%計提撥備，則會導致遞延稅項負債削減約人民幣17,109,000元。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公允值調整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指因二零一一年收購產生的附屬公司瑪納斯天利煤業有限公司(「天利」)擁有的煤礦開採權的公允值增加的遞延稅項負債。收購天利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3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	1,000,000,000	836,671*	836,671*

* 相等於165,677,000新加坡元(「新加坡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享有本公司宣派的股息。所有普通股均同股同權。普通股概無面值。

35.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金額及有關變動已於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的外商獨資企業法，該等附屬公司須撥款至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根據適用的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所釐定的除稅後溢利的至少10%必須分配至法定儲備金，直至法定儲備金的累計總額已達到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經相關中國機構批准後，法定儲備金可用作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

36.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已自一獨立第三方收購天利的100%權益。天利從事煤礦開採及煤炭銷售。收購乃作為本集團的戰略一部份以取得管理煤礦所需的上游經驗。收購代價為收購日期以現金形式支付的人民幣40,000,000元。天利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新疆宏昌礦業權評估諮詢有限公司及河南豫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釐定。

天利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的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1,193
煤礦開採權	18	41,901
現金及銀行結餘		93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121
預付款項		2,662
其他應收款項		2,955
存貨		1,43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4,365)
遞延稅項負債	33	(9,790)
以公允值列賬的可識別資產總額		33,050
收購的商譽	17	6,950
以現金支付		40,000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0,000)
收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936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39,064

自收購以來，天利向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帶來虧損人民幣1,060,000元。假設收購於二零一一年初發生，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3,719,433,000元及人民幣190,21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 利息資本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開支為人民幣27,759,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837,000元）（附註8）。

38. 或然負債

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9. 經營租約安排

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擁有未履行樓宇、廠房及機器的經營租約協議。根據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420	1,08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7,956	3,488
五年以上	32,105	27,416
	349,481	31,986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經營租約安排。

40. 承擔

除上文附註39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擁有以下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223,396	179,785
廠房及機器	978,518	128,593
	1,201,914	308,378
已授權但未訂約：		
廠房及機器	2,689,163	2,000,622
	3,891,077	2,309,000
其他承擔		
購買原材料	2,078	5,954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承擔。

41. 關連方交易

(a) 除了在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載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公司銷售水電及蒸汽：*	(i)		
— 河南神州重型封頭有限公司#		1,200	1,004
— 新鄉市心連心氣體有限公司#		8,976	9,032
— 新鄉市心連心吊裝有限公司#		48	12
— 新鄉市心連心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205	298
— 新鄉市玉源化工有限公司#		604	676
— 新鄉市心連心賓館有限責任公司#		219	159
向以下公司提供調試服務的服務費用收入：	(ii)		
— 河南神州重型封頭有限公司#		42	24
— 新鄉市心連心氣體有限公司#		7	12
— 新鄉市心連心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23	5
— 新鄉市玉源化工有限公司#		45	18
— 新鄉市心連心賓館有限責任公司#		1	1
向以下公司購買原材料及消耗品：	(iii)		
— 新鄉市心連心氣體有限公司#		186	265
向以下公司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iv)		
— 新鄉市心連心化工設備有限公司#		11,493	2,447
— 河南神州重型封頭有限公司#		2	—
提供吊裝服務支付予以下公司的服務費用開支：	(v)		
— 新鄉市心連心吊裝有限公司#		3,715	2,507
經營租約開支予：	(vi)		
— 河南化工		480	480
餐飲費用開支予：	(vii)		
— 河南神州重型封頭有限公司#		—	1
— 新鄉市心連心賓館有限責任公司#		4,459	3,232
— 新鄉市八里溝度假村有限公司#		662	591
利息開支予：	(viii)		
— 河南化工		—	439

41. 關連方交易 (續)

(a) 除了在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載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續)

- # 該等公司為河南化工的附屬公司，河南化工的股東與本集團的股東相同。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河南化工擁有若干股權。由於河南化工在二零一二年十月出售新鄉市中心連心氣體有限公司，其不再為本集團的關連方，因此上表僅包括於出售前與新鄉市中心連心氣體有限公司進行的交易。
- * 該等金額代表副產品的銷售總額。該等銷售產生的盈利人民幣3,17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601,000元)乃計入銷售副產品的盈利(附註6)。

附註：

- (i) 銷售電力乃根據河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佈的電力單位成本作出。銷售用水及蒸汽乃根據成本加約41%差價作出。
- (ii) 服務費用收入乃經參考所產生的實際成本，根據共同協定條款收取。
- (iii) 購買原材料及消耗品乃根據公開價格及關連方向第三方提供的條件收取。
- (iv)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根據公開價格及關連方向第三方提供的條件收取。
- (v) 提供吊裝服務的服務費用開支乃經參考所產生的實際成本，根據共同協定條款收取。
- (vi) 年度經營租約開支乃根據每月定額人民幣40,000元收取(二零一一年：人民幣40,000元)。
- (vii) 餐飲費用乃經參考所產生的實際成本，根據共同協定條款收取。
- (viii) 利息開支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關連公司結餘按固定年利率5.13%收取。

除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支付予河南化工的利息開支外，上文的關連方交易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41. 關連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800	800
薪金及花紅	11,750	6,544
定期供款計劃的已供款部份	207	151
	12,757	7,495
包括支付予下列人士的金額：		
－ 本公司董事	9,030	5,416
－ 其他主要管理人員	3,727	2,079
	12,757	7,495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細資料載於此等財務報表附註9。

42. 按分類列示的金融工具

於申報期間結束時，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19	-	12,201	12,201	-	5,705	5,70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5	1,760	-	1,760	-	-	-
貿易應收款項	22	15,520	-	15,520	28,725	-	28,725
應收票據	22	1,740	-	1,740	2,050	-	2,0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49,080	-	49,080	13,339	-	13,339
已抵押存款	24	12,900	-	12,900	10,000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77,610	-	477,610	514,098	-	514,098
		558,610	12,201	570,811	568,212	5,705	573,91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按分類列示的金融工具 (續)

於申報期間結束時，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負債

	附註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5	135	163
貿易應付款項	26	110,773	120,843
應付票據	27	25,800	-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8	242,136	336,3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1,851,485	1,608,091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1	300,000	-
		2,530,329	2,065,470

本公司

金融資產

	附註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2,938	84,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587	45,015
		137,525	129,076

	附註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19	4,701	5,705

金融負債

	附註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19,819	18,454

43. 公允值及公允值架構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

本集團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760	-	1,760	-
貿易應收款項	15,520	28,725	15,520	28,725
應收票據	1,740	2,050	1,740	2,05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080	13,339	49,080	13,339
已抵押存款	12,900	10,000	12,900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477,610	514,098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值	4,701	5,705	4,701	5,705
	563,311	573,917	563,311	573,917
金融負債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5	163	135	163
貿易應付款項	110,773	120,843	110,773	120,843
應付票據	25,800	-	25,800	-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42,136	336,373	242,136	336,3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51,485	1,608,091	1,851,485	1,608,091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00,000	-	300,000	-
	2,530,329	2,065,470	2,530,329	2,065,47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公允值及公允值架構 (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值如下：(續)

本公司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2,938	84,061	132,938	84,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87	45,015	4,587	45,015
可供出售投資	4,701	5,705	4,701	5,705
	142,226	134,781	142,226	134,781
金融負債				
應計費用	19,819	18,454	19,819	18,454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公允值：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關連公司的結餘、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及應付短期融資債券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故與其賬面值相若。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公允值乃透過現時工具按類似條款所得的利率、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

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值乃透過直接參考其於申報期間結束時在活躍市場上的所報買價釐定。

43. 公允值及公允值架構（續）

公允值架構

本集團採用下列架構以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第一層：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的公允值

第二層：依據對已記錄公允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的估值技巧計量的公允值

第三層：依據對已記錄公允值有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的估值技巧計量的公允值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4,7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5,705

於年內，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概無公允值計量轉入，亦無有關第三層公允值計量的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一年：無）。

按公允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面對其經營及使用金融工具所產生的財務風險。主要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政策及程序以管理該等風險，而該等政策及程序乃由財務總監及財務經理執行。

下節提供有關本集團所面對的上述財務風險以及管理該等風險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詳情。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倘對手方不履行其責任時尚未清償的金融工具可能產生的虧損風險。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票據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透過僅與信貸評級高的對手方買賣減低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於尋求持續收入增長的同時，減低信貸風險增加所產生的虧損。本集團僅與認受性高兼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大部分擬交易的客戶必須於交付時支付現金或於收取任何貨品前進行預付。少數擬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則必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應收結餘會被持續監察，而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面對的信貸風險

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本集團的最高信貸風險乃指各金融資產類別於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確認的賬面值。

信貸風險集中概況

本集團透過持續監察其貿易應收款項各個產品類別的賬齡分析評估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集中概況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額 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額 百分比
尿素	13	-	-	-
複合肥	15,507	100	27,660	96
其他	-	-	1,065	4
總計	15,520	100	28,725	10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一一年：零）為應收十大客戶的款項。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資金短缺而難以履行財務責任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時間的錯配。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備用信貸融通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的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概述根據合約性非折現還款責任，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負債於申報期間結束時的到期概況。

	1年內或 於通知時 人民幣千元	1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5	-	-	-	135
貿易應付款項	110,773	-	-	-	110,773
應付票據	25,800	-	-	-	25,800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的金融負債	242,136	-	-	-	242,13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9,054	1,046,828	320,455	643,530	2,189,867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17,100	-	-	-	317,100
	874,998	1,046,828	320,455	643,530	2,885,811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63	-	-	-	163
貿易應付款項	120,540	303	-	-	120,84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6,373	-	-	-	336,3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63,206	873,753	67,190	334,926	1,839,075
	1,020,282	874,056	67,190	334,926	2,296,454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費用	19,819	-	-	-	19,819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計費用	18,454	-	-	-	18,45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所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貸款及借款。

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定息工具的公允值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不會就定息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允值入賬。因此，利率於申報日期的變動並不影響損益。

浮息工具的現金流量敏感度分析

就浮息金融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已釐定現金及短期存款按名義金額得出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合理地相若，因其大部分在本質上屬於短期或經常重新訂價。就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而言，利率於申報日期的變動將按下文所示的金額增加／(減少) 損益。此分析乃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尤其是外幣匯率保持不變。

	基點增加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人民幣	10	(1,252)	(1,206)
美元	10	(228)	-
利息收入			
人民幣	10	361	435
新加坡元	10	-	1
美元	50	277	112

4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持有以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計息銀行借款作營運資金用途。於申報期間結束時，該等以外幣結算的淨資產／(負債) (主要為新加坡元、美元及港元(「港元」)) 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392	962
美元	(202,984)	25,539
港元	322	324
	(202,270)	26,825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下，本集團溢利(已扣除稅項及權益)對新加坡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 轉強5% (二零一一年：5%)	20	48
	— 轉弱5% (二零一一年：5%)	(20)	(48)
美元	— 轉強2% (二零一一年：2%)	(4,060)	511
	— 轉弱2% (二零一一年：2%)	4,060	(511)
港元	— 轉強1% (二零一一年：1%)	3	3
	— 轉弱1% (二零一一年：1%)	(3)	(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維持強勁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擴大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以及就此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透過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誠如附註35所披露，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外資獨資企業法規定向不可分派的法定儲備金作出供款及將其維持，而使用法定儲備金須經相關中國機關批准。此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已獲上述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為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負債淨額。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90%以下的資產負債比率。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35	163
貿易應付款項	110,773	120,843
應付票據	25,80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2,437	336,3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51,485	1,608,091
應付短期融資債券	300,000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7,610)	(514,098)
減：已抵押存款	(12,900)	(10,000)
負債淨額	2,220,120	1,541,37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21,202	2,061,677
減：法定儲備金	(167,873)	(133,655)
總資本	2,153,329	1,928,022
資本和負債淨額	4,373,449	3,469,394
資本負債比率	50.8%	44.4%

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短期融資債券、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上述受限制法定儲備金。

46. 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並無重大差異。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間的差異如下：

	已發行 股本	可換股 債券	法定 儲備金	保留 溢利	建議 末期股息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總權益	836,671	322,436	167,873	931,222	63,000	7,230	2,328,432
股份發行開支 (i)	44,453	-	-	(44,453)	-	-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總權益	881,124	322,436	167,873	886,769	63,000	7,230	2,328,43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的總權益	836,671	321,996	133,655	732,355	37,000	-	2,061,677
股份發行開支 (i)	44,453	-	-	(44,453)	-	-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總權益	881,124	321,996	133,655	687,902	37,000	-	2,061,677

附註：

- (i) 差異乃由於根據新加坡建議會計慣例(Recommended Accounting Practice)從權益賬中扣除有關新股及現有股份上市的股份發行開支，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規定股份發行開支分配至新股及現有股份並分別從權益賬及損益中扣除所致。

由於差異自二零零九年股份上市起結轉，故其後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並無差異。

47.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重列／重新分類（倘合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入	3,945,584	3,688,233	2,851,403	2,329,607	2,084,943
銷售成本	(3,225,942)	(3,181,860)	(2,487,342)	(2,014,212)	(1,603,073)
毛利	719,642	506,373	364,061	315,395	481,8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29,080	23,986	16,664	11,661	13,664
銷售及分銷費用	(69,462)	(70,500)	(38,686)	(16,902)	(20,7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2,493)	(136,059)	(104,150)	(110,536)	(91,290)
其他開支	(22,387)	(20,025)	(8,461)	(11,587)	(6,963)
財務成本	(82,359)	(78,930)	(53,447)	(36,522)	(26,791)
除稅前盈利	372,021	224,845	175,981	151,509	349,768
所得稅開支	(61,020)	(44,337)	(31,410)	(32,285)	(18,094)
年內溢利	311,001	180,508	144,571	119,224	331,674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311,121	180,508	144,571	119,224	331,674
非控股權益	(120)	-	-	-	-
	311,001	180,508	144,571	119,224	331,674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5,117,217	4,187,695	3,195,356	2,910,557	2,481,904
總負債	(2,788,785)	(2,126,018)	(1,605,866)	(1,435,914)	(1,030,998)
	2,328,432	2,061,677	1,589,490	1,474,643	1,450,906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持股分析

總股份數	-	1,000,000,000
股份類別	-	普通股
投票權	-	每股一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股份分佈情況

股份大小	股東數量	佔比%	持股數量	佔比%
1 - 999	6	0.14	1,945	0.01
1,000 - 10,000	2,540	56.82	16,637,676	1.66
10,001 - 1,000,000	1,906	42.64	88,426,055	8.84
1,000,001及以上	18	0.40	894,934,324	89.49
合計	4,47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的前20大股東名單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數	佔比%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35,609,000	73.56
2	BIG DAY LIMITED	49,900,000	4.99
3	DBS NOMINEES PTE LTD	24,856,853	2.49
4	AMFRASER SECURITIES PTE. LTD.	24,170,000	2.42
5	HSBC (SINGAPORE) NOMINEES PTE LTD	17,690,866	1.77
6	DBSN SERVICES PTE LTD	17,266,486	1.72
7	UOB KAY HIAN PTE LTD	3,394,000	0.34
8	DBS VICKERS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2,930,000	0.29
9	PHILLIP SECURITIES PTE LTD	2,863,000	0.29
10	MAYBANK KIM ENG SECURITIES PTE LTD	2,560,000	0.26
11	UNITED OVERSEAS BANK NOMINEES PTE LTD	2,221,000	0.22
12	PIONEER TOP HOLDINGS LIMITED	1,915,000	0.19
13	CIMB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1,733,000	0.17
14	OCBC SECURITIES PRIVATE LIMITED	1,701,000	0.17
15	HONG LEONG FINANCE NOMINEES PTE LTD	1,630,000	0.16
16	CITIBANK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1,564,073	0.16
17	RAFFLES NOMINEES (PTE) LTD	1,485,046	0.15
18	OCBC NOMINEES SINGAPORE PTE LTD	1,445,000	0.14
19	CHIN KIM YON OR KANG LAY HOON	1,000,000	0.10
20	MORGAN STANLEY ASIA (SINGAPORE) SECURITIES PTE LTD	958,000	0.10
	合計	896,892,324	89.69

持股情況統計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名稱	直接權益		視為擁有權益	
	股份數	佔比%	股份數	佔比%
Pioneer Top Holdings Limited (「Pioneer Top」)	349,219,000*	34.92	-	-
Go 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 (「Go Power」)	297,734,000**	29.77	-	-
劉興旭先生	600,000	0.06	349,219,000*	34.92
閻蘊華女士	300,000	0.03	297,734,000**	29.77

* Pioneer Top是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劉興旭先生持有其中約42%的權益，其餘約58%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的信託協議以信託的方式由劉先生代持。根據信託協議，受益人分別是李步文先生持有約16%，李玉順先生、茹正濤先生、王乃仁先生、張慶金先生、朱性業先生和尚德偉先生各持有約7%。Pioneer Top持有的股份存於代理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Go Power是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閻蘊華女士持有其中約12.74%的權益，其餘約87.26%根據一份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的信託協議及一份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的信託確認以信託的方式由閻蘊華女士代持。根據信託協議的安排，受益人包括了現有和過去的1,463名員工，一些過去和現有的本集團客戶或供應商。Go Power持有的股份存於代理人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公眾持股比例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本公司約35.20%的股份由公眾持有，其中約21.45%由新加坡公眾人士持有。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手冊第723條及上市規則第8.08條。

公佈全年業績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週年股東大會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暫停過戶期間

新加坡：二零一三年五月八日下午五時正後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末期股息付款日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ricor Barbinder Share Registration Services
(Tricor Singapore Pte. Ltd.的分部)
80 Robinson Road
#20-00 Singapore 068898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1866
新加坡交易所：B9R
彭博：CXLX:SP; 1866:HK
路透社：CXLX.SI; 1866.HK

投資者關係

香港

電話：+852 2855 6920
傳真：+852 2855 6800
地址：香港金鐘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3期3樓31室

新加坡

電話：+65 6834 4409
傳真：+65 6834 4410
地址：36 Armenian Street
#06-12 Singapore 179934

中國

電話：+86 373 5592 888
傳真：+86 373 5592 527
地址：中國河南省
新鄉市高新技術開發區
郵政編碼：453731

詞彙表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詞彙均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或「中國心連心」 或「心連心」	指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河南心連心」	指	河南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手冊」	指	新交所上市手冊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新交所」或「新加坡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 新加坡交易所: B9R
股份編號 - 香港交易所: 1866

